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俊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丽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同时，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对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密切关注生态环境建设、环保等政策，积极把握政策，保持公司业务平稳发展。

2、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完成对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鹭路兴的收购后，交易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提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努力做好整合工作，在保持其原有的竞争优势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交易后的协同效应。

3、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拓展到区外市场，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文化匹配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一定压力，这些都加大了公司在项目管理、业务指导和团队输出方面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

挑战。公司将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全面推进事业部制运营模式，严格执行蒙草标准化项目管理体系和重大物资统一集团招标采购模式，强化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强化项目管理，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具体风险参照“第四节经营情况与讨论与分析”中的“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7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蒙草生态、蒙草股份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蒙草有限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证监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天园林	指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鹭路兴	指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PPP 模式	指	PPP 模式（英文"Public-Private-Partnership"的缩写）是公共基础设施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又称"公私合作模式"。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草生态	股票代码	30035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蒙草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M-Grass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C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强	刘敏
联系地址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电话	0471-6695191 转 866	0471-6695125
传真	0471-6695192	0471-6695192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mckh2010@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692,152,215.43	1,058,675,192.98	15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6,552,749.74	122,613,496.80	22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9,536,964.95	118,476,560.79	22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0,874,133.75	-474,979,583.34	-83.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8	2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8	2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	5.80%	7.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07,653,125.94	7,023,127,868.68	2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4,947,691.82	2,818,322,326.11	11.9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3,21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46,285.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9,882.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2,91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04,491.85	
合计	17,015,784.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以驯化乡土植物进行生态修复，立足“草、草原、草科技”构建蒙草“产业生态圈”。公司业务重点围绕生态修复、种业科技展开。

生态修复：驯化乡土植物，利用种质资源、生态大数据和生态标准进行环境修复。涵盖草原、矿山、盐碱地、垃圾场、工业废弃地、戈壁、沙化、退化、盐渍化土地等不同类型的生态系统修复及节水园林、生态景观建设、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建设等，并相应形成一系列地标、行标及国标，有《北方草原区露天煤矿排土场植被恢复技术规范》、《北京区域绿地节水技术规范》、《荒漠土地恢复草原植被技术规程》、《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内蒙古草原生态牧场建设技术规范标准体系》。通过选育原生植物种类量化配比，恢复“人草畜、水土气、微生物”协调发展的生态系统，实现生态的可持续。

种业科技：基于干旱半干旱地区的草坪、草地、草原的土壤、种质资源研究及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支持，集植物科研、技术服务输出、种苗草种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提供不同区域生态修复用种、乡土植物种苗、牧草草种及科技服务输出，支持“生态修复、草产业”的发展。公司倡导精准修复、精准生产，以生态修复类型为依据，完成“生态包、植生毯”与生态大数据平台的精准衔接，针对性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生态包、植生毯、土壤修复包，把“种子、种苗、营养土、微生物、保水剂”等进行适地适情配比，用大数据的力量精准修复实现生态可持续。

公司掌握核心生态修复技术，扎根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在资本并购上，吸纳以道路、公路养护为主的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一带一路”战略引导下加速国际化布局，输出生态修复技术，建设PPP口岸。以内蒙古为样板，将大生态的理念与技术复制成藏草、疆草、滇草、秦草的同时布局国际化，将“蒙草模式”延伸至迪拜、新加坡、俄罗斯、蒙古国。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53.88%，主要是本报告期业务规模持续发展，PPP 项目工程进展顺利，收入增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55.3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付的牧草采购款、苗木采购款以及分包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57.62%，主要是公司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55.38%，主要是已完工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57.62%，主要是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长 79.64%，主要是预付长期资产款项重分类至此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生态修复的科研能力是蒙草的核心竞争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生态修复，蒙草一直在推进相关科研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实践。包括以生态大数据平台为依托的智慧化指导系统、以乡土植物繁育为基础的植物生态技术体系、以应用类型为主题的生态修复集成技术体系和以生态修复标准化为目标的产品体系。2017年，蒙草进一步聚焦主业，加大对生态修复科研的投入和应用实践。

公司坚持“尊重生态、师法自然”的先科研后修复理念，在草原带、沙漠带及国内外，适地适情的建立了“和林格尔抗旱植物研究院、锡林郭勒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京津冀乡土植物研究院、呼伦贝尔耐寒植物研究院、阿拉善荒漠植物研究院、巴彦淖尔盐碱地改良研究院、草原生态系统研究院、中东沙漠生态研究院、草原生态修复院士专家工作站等生态研究机构。2017年在西藏和内蒙古新建“藏草生态研究院”和“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累计成立13个生态研究机构；在科研实践中掌握了野生植物驯化育种技术，节水抗旱园林绿化技术，生态修复集成技术；经过多年发展，聚合了国内草产业界顶级专家资源和成体系的科研团队，凝聚了一批知识水平较高、工作经验丰富、专业技能高超、综合素质较强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依托“种质资源研究”与“草原生态大数据”，系统集成内蒙古地区的“水土气、人草畜、微生物”等生态关键因素指标，锁定任意经纬度或植物，就能查询该区域相应的科研数据及生态治理方案，伴随着公司国内、国际业务的拓展，蒙草大数据平台将走出草原，覆盖到更广阔的地方，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提供数据化的支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立足“草、草原、草科技”，种业科技的发展完成了“生态包、植生毯”与生态大数据平台的精准衔接；生态修复领域“PPP+基金”业务快速发展，生态修复工程储备量大增，覆盖范围更广；草产业方面在天然草、人工草及生态牧场的发展上实现质量提升与经营的正向效益。

截止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90.08亿元，较年初增长28.86%；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9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3.42%。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2017年半年度回顾：

（一）主营业务要求“深扎根、做精益”。

报告期内，“蒙草”生态修复模式水平发展良好，公司选择了内蒙古以外的几个典型生态业务区域，进入西藏、新疆、云南、陕西等地，把蒙草大生态数据、科技成果的标准，系统的输出和复制，已经在西藏、新疆、云南、陕西等地成立子公司并签署生态修复工程订单，将“驯化乡土植物修复生态”的生态智慧和商业模式推向更多区域。“PPP+基金”模式充分利用，公司以参股或者控股形式成立SPV公司，通过SPV公司进行项目融资，已经同多家金融机构合作成立专项基金，全面保障生态修复工程顺利进行。

草种科技，蒙草建成中国最完备的草原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有160余种植物取得生态原产地保护并大量使用。2017年在蒙草种质资源库及大数据平台的支持下，报告期内，公司引进新的生产设备，新建产房，初步建设完成了现代化生产线，增加了产能，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态包”“植生毯”“生物毡”等产品规模化运用到生态修复实践当中。增大提供不同区域生态修复用种、乡土植物种苗、牧草（含青储）草种及科技服务输出，建立完善独立的市场化营销体系，打造精准修复的拳头产品，全面推向市场。同时公司运动草坪正式推出，已经承接“和林足球小镇”等项目球场建设。

（二）生态大数据平台指导生态修复与科研实践，科研实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蒙草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和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智慧平台两个平台开发建设已完成验收。平台项目共完成平台介绍、生态系统、大数据分析、生态修复、现代草业、遥感监测、业务布局、综合查询、生物资源、科研系统、追溯体系共计11个模块，126个功能项。公司发布“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的应用软件，蒙草大数据平台积累了6.5T的数据量，包括图片1.8万张，栅格图4000余张，信息条数170万余条，文献资料500万字。发布“一棵小草”手机应用软件，草原植物一期已经可以实现内蒙古草原1000多种常见草本植物的智能识别，后续还将实现中国北方草地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草地常见植物的图像识别鉴定。

在实践中，要修复某一块草地，必须掌握某一区域的年降水量、土壤特性、适种草种等一系列生态数据，生态建设才能有的放矢，精准施策。蒙草的大数据平台集成了某一地区近几十年以来的“水土气、人草畜、微生物”等生态关键因素指标数据。大数据平台未来就像是草原生态系统的检测阀和导航器，将来能对生态修复、现代草业、畜牧业、草种业及蒙草定制化产品开发等领域提供科技支撑。

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空间数据服务中心、北京航天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三方将在空

间大数据行业应用、草原生态大数据中心构建、科技合作等方面保持深度合作，在大数据行业提供解决方案及市场推广方面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动和交流。

（三）研发生态修复产品，使生态修复作业标准化

依托“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和生态修复科研实践积累，公司建立种子加工车间，生产用于生态修复的标准化产品。目前已具备生态包和植生毯的生产能力。蒙草生态包以乡土植物种子混播技术和蒙草生态大数据平台为依据，因地制宜的将乡土植物种质、保水剂、肥料等进行合理配比，结合蒙草修复标准进行种植应用，从而达到提高种子出苗率的效果。种子生态包在施工过程中操作便捷、成活率高、混播见效快。目前根据工程类型的不同，生态包已形成“草坪”、“生态修复”、“花海花田”三大系列，同时可根据不同经纬度及设计定位需求，为客户输出定制化的生态包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承担了包括“十二五”、“十三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在内的科技项目41项，其中国家级14项。鉴定科技成果3项，国家软件著作权1项，科学技术平台10个，审定草品种12项，国家植物新品种权4项，引种驯化乡土植物160余种，已筛选出80余种抗逆植物，广泛应用于园林绿化及生态修复建设。

（四）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与推广

针对市场对土壤修复方面的技术需求，公司于2017年4月筹建蒙草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在整合已有的土壤修复技术基础上，大力开展土壤修复技术的研发工作。现已建立京津冀土壤研发部，并形成初步工作思路；同时开展多方技术合作，与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天津市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河北省农林科学院农业资源环境研究所、北京市农林科学院植物营养与资源研究所等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收集国内外土壤修复前沿技术信息，实现土壤修复技术的集成、再组装、创新；参与研究天津滨海新区盐碱土治理技术方案和五原盐碱土修复技术方案；进行豆科植物固氮菌应用性研究试验，完成拌种及播种，并定期进行观测，为污染土地治理、土壤改良、培肥地力、生态建设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撑和技术储备。

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将专注平台化、集成化，聚焦盐碱地改良、重金属污染土地防治、荒漠化土地治理、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公司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将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逐步建立覆盖不同土壤修复区域的研发部，针对我国黄河灌区、东北部、中西部、滨海滩涂、南方等区域的特点，形成具有蒙草特点的土壤修复技术体系。

（五）建设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

公司已收集草原种质资源1800余种、2400余份，植物标本1600余种、10000余份，土壤样本数十万份，建有国内最完备的草原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

（六）打造强大的公司“运营后台”

2016年，公司在“业务体系、财务体系、事物体系”全面推进信息化建设，尤其在“客户最关注的产品质量”上，本报告期内，信息管理系统已经全面上线使用，极大的减少了工作负担，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公司组建成立体系部门，专人专职负责集团体系建设，已经完成草业、种业、苗木种植、集团管理等多个板块的体系建设，且正在逐步完善。公司严格执行“项目经理”招标制、目标承包责任制，在保障工程效率的同时严把生态工程质量。充分利用“质量裁判员”巡检体系，组织集团大规模巡检1次，发现并处理问题，各事业部及第三方事业部自检互检多次，已形成常态化，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质量隐患。公司始终把技术标准制定置于重要位置，内部不断推进各项标准的制定，制定蒙草标准及水、土、草种、工程等各项标准，坚持标准化运营做好生态治理方案。

（七）合同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含框架协议和中标通知书）76份，合同金额905,856.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1.07%；签订设计合同221份，合同金额6,867.33万元；签订苗木销售合同19份，合同金额210.99万元；签订牧草销售合同95份，合同金额1,322.01万元。

（1）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二标段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 9,919万元。工程内容包括南出口道路及立交桥绿化和马青地桥绿化，绿化面积共24万平方米。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49.7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673.25万元。

（2）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四标段建设施工合同》，

合同总价暂定为 9,136 万元。工程内容泰昌南路绿化，绿化面积共27万平方米。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末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166.82万元。

(3) 2013年2月24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5,642.98 万元。工程内容为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二标段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末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838.21万元。

(4) 2013年4月，公司分别与清水河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生态公园绿化工程框架协议》和《清水河县北出城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暂定价各自均为4,900.00万元。公司于2014年2月与清水河县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重新合并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北出城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9,794.95万元。工程内容为清水河县北山及北出城口的绿化施工。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1.2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45.01万元。

(5) 2013年6月，公司与东营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东营金湖银河景观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施工合同》，工程内容包括东三路河绿化工程（潍坊路以南段、潍坊路以北段）、西湖公园绿化工程（西湖公园 BCDEF 区、西湖公园 AGHIJ区），合同金额21,685.63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58.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5,217.61万元。

(6) 2013年7月，公司与内蒙古新拓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青山万亩草场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规模1万亩，总价暂定为 10,704.73万元。报告期公司进行了日常养护及木栈道、给水管网的维修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20.3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748.06万元。

(7) 2013年7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9,460.51万元。工程内容为养护工程。报告期公司该项目已移交，正在准备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7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251.54万元。

(8) 2013年10月，公司与托克托工业园区管委会签署《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总价暂定为6,869.50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绿化、包括腾飞大道、能源路及铝水通道，绿化面积约30万平方米。2015年5月工程现场调整后，又签订《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沿线生态治理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总价暂定金额4,0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进入养护阶段。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11.5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556.09万元。

(9) 2013年10月，公司与海拉尔园林管理处签署了《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720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及后期养护、园林绿化。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21.9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349.78万元。

(10) 2013年11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云谷水系工程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6,039.60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水系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养护阶段并准备审计移交。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2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271.43万元。

(11) 2013年11月，公司与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框架协议》，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总价暂定为30,000万元，同时着手准备工作并进场施工。2014年1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正式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1-6标段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为32,755.42万元。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12.2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9,089.01万元。

(12)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呼市园林局2014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287.66万元。工程内容为呼杀路全长5100米，其中跨大黑河大桥长600米，道路为五板四带式，机非分车带宽4.5米，中央分车带宽8米，两侧加厚绿带各宽100米，土方平整、绿化栽植等。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3.6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439.41万元。

(13)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488.73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经一路 -B2 南路、B2

南路 - 金盛路、经一路 - 经二路、经二路 -B4 北路、 B4 北路 - 东辅路绿化。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6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29.94万元。

(14) 2014年3月，公司与呼市园林局签署了《2014年第二批园林绿化工程——乌素图水库杏坞番红景区景观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594.17万元。工程项目占地83.56公顷，工程内容为绿化、湖泊、硬化、道路、停车场及景观小品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0.3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90.86万元。

(15) 2014年4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晨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签署了《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768.29万元。工程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总面积 66.1公顷。报告期内本项目进入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5.9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793.89万元。

(16) 2014年5月,公司与包头市云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矿山公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137.53万元。工程内容为矿山公园的种植、小品、水系、道路建设。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景观工程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5.6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493.17万元。

(17) 2014年5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签署了《包头市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项目施工合同》，工程暂定总价8,000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的绿化、土方工程、景观小品、园路、广场、停车场、水平台、木栈道。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2.9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9,570.43万元。

(18) 2014 年11月,公司与扎鲁特旗林业局正式签署了《扎鲁特旗鲁北镇北部破损山体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346.51万元。工程内容为扎鲁特旗鲁北镇周边山体景观的改造。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给水管道日常维修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7.7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546.66万元。

(19) 2014年12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建设局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洮儿河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5,957.44万元。工程内容为洮儿河两岸北起老桥南至钢铁大桥段，项目建设面积28.8万平方米，其中硬化面积23.8万平方米，绿化面积约5万平方米，附属设施包括音乐喷泉，健身器材及场所等设施。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等。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67.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1,251.44万元。

(20) 2015年3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林业局正式签署了《呼和浩特市呼大高速公路土默特左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0,698.38万元。绿化总长度19公里，每侧绿化宽度50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68.7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634.99万元。

(21) 2015年4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市2015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7,991.59万元。工程内容为乌兰浩特市机场路西侧长约3km，宽 50M绿化带的土方排换、苗木栽植及养护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日常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38.8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084.00万元。

(22) 2015年4月，公司与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0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两侧带状绿区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购置园林设施及后期绿化养护。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日常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30.9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983.54万元。

(23) 2015年4月，公司与临河区人民政府分别签署了《临河区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建设工程合作协议》和《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合作协议》，总价暂定金额6,370.00万元和6,160.00万元。2016 年 4 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蒙草镜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和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13,521.30万元，工程内容为镜湖和临河区金川南路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绿化面积45.59万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58.2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1,737.25万元。

(24) 2015年4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5,800.00万元。2015年10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3,842.59万元。工程内容为两河圣山景区内的乔木、灌木、地被及草本花卉种植及养护工作，广场铺装、景区道路及配套安装等。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

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90.1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114.03万元。

(25)2013年6月公司与内蒙古敕勒川文化旅游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工程项目合作意向书》，2015年8月，公司与土默特左旗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左旗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6,848.36万元，工程内容为一期绿地整理、播草籽、地被、养护、喷灌设备安装、管道铺设、变压器及抽水设备安装等图纸范围内全部项目施工。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草原补种等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6.3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166.32万元。

(26) 2015年8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九原大道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6,928.76 万元。随后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合同》，合同价为6,928.76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16.3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316.82万元。

(27) 2015年8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九原大道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6,204.78万元。随后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合同》，合同价为6,204.78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48.1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704.71万元。

(28) 2016年5月3日，公司与满洲里市农牧林业水务局签署了《满洲里机场路绿化工程》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1,983.70万元。2016年8月公司与满洲里市农牧林业水务局签署了《满洲里中俄蒙风情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PPP 项目合同》，投资总额约为1.61亿元。工程内容为满洲里机场路的绿化栽植养护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67.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702.20万元。

(29) 2016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PPP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约为8亿元。本协议下目前有十七个子项目施工，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土建、电器照明。本报告期内确认收入13,350.2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4,677.13万元。

(30) 2016年6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签订《乌兰浩特市 2016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中标金额8,549.94万元。工程内容为博源酒店广场的景观及绿化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69.2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515.07万元。

(31) 2016年6月23日，公司与中建基础设施交通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北方中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联合体】取得了阿尔山市外事口岸管理局《兴安盟阿尔山市生态县域经济PPP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投资总额约为30.53亿元。目前施工的八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63.9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7,307.44万元。

(32) 2016年4月，公司与乌海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约10.00亿元。目前施工的十六个子项目，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本报告期十六个子项目确认收入16,247.6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4,292.21万元。

(33) 2016年5月28日，公司与内蒙古霍林河民航机场有限公司签署了《霍林郭勒市机场山体及护坡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592.83万元。工程内容为霍林郭勒市机场西山、南山及东山整体绿化及护坡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19.4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402.29万元。

(34) 2016年4月1日，公司与阿拉善左旗城市园林绿化局签署了《阿拉善左旗敖包生态公园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8,0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阿拉善左旗敖包生态公园的土方工程、绿化工程、管道工程、水系工程等。报告期内本主要进行了地被栽植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640.2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7,634.21万元。

(35) 2016年8月10日，公司与兰州新区中霖农林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兰州新区城际铁路（兰州新区中川机场-刘家湾段）绿化工程、职教园区A区剩余道路绿化工程、纬一路东延长段绿化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25,0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1、兰州新区城际铁路沿线绿化工程，总绿化面积5343.3亩，铁路西侧绿化面积3721.2亩，其中沟盆地面

积442.0亩，山地面积3279.2亩；铁路东侧荒滩地绿化面积1622.1亩。2、职教园区A区剩余道路绿化，生态绿化总面积约为2397.11亩，其中山体绿化面积约为1494亩，道路绿化面积约为903.11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绿化、山体绿化、山体绿化上水工程、各路段中水利用灌溉管道工程。3、体育学院生态绿化总面积为793.3亩，其中山体绿化面积为594亩，道路绿化面积约为199.3亩。4、纬一路东延长段绿化项目，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内容为道路绿化工程、中水利用灌溉管道工程。道路绿化面积约为31.59万平方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水管道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834.5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018.69万元。

(36) 2016年8月8日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巴彦木仁苏木“十个全覆盖”暨灾后重建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1.35亿元。工程内容为：危房改造、街巷硬化、安全饮水、卫生院、绿化亮化、“大漠小镇、黄河渔村”旅游项目、基层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垃圾填埋场、环境综合治理、民族学校。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32.6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455.78万元。

(37) 2016年8月公司与乌拉特中旗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PPP项目模式进行乌拉特中旗生态修复项目。目前施工的五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人工湖，给水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764.5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764.59万元。

(38) 2016年10月公司与包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探讨以政府为主导设立包头市生态产业基金，专项用于包头市生态产业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基金规模约100亿。目前施工的十三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1,583.8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3,892.97万元。

(39) 2017年1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探讨以政府为主导设立呼和浩特市生态产业基金，专项用于呼和浩特市生态产业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基金规模约100亿。目前施工的十九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8,558.05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8,558.05万元。

(40) 2017年2月公司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通辽市生态治理PPP项目整体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00亿。目前施工的一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405.5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405.56万元。

(41) 2017年3月公司与杭锦旗人民政府签署了《杭锦旗生态治理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杭锦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园林绿化、生态修复，总投资约6亿。目前施工的五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给水工程，土建工程，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38.20万元，截至报告期累计确认收入1038.20万元。

(42) 2017年3月公司与二连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内容为二连浩特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实验区生态环境治理公共基础建设项目，包括：生态规划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风沙治理、生态旅游等投资约15亿。目前施工的一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网围栏，给水管网工程等工程。本报告期收入2112.7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112.76万元。

(43) 2017年3月公司与阿鲁科尔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阿鲁科尔沁旗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阿鲁科尔沁旗所辖区域内的城市基础和园林景观工程，投资约2亿。目前施工的一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景观工程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875.6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875.64万元。

(44) 2017年3月公司与五原县人民政府签署了《万亩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提升改造运营PPP项目》框架协议，金额投资约5,000.0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养护工程。本报告期收入1,141.6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141.67万元。

(45) 2017年3月公司取得了清水河县林业局《清水河县扶贫林果基地建设项目第二标段》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8,593.22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收入2947.5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947.53万元。

(46) 2017年3月公司与五原县人民政府《五原县项目PPP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五原县所辖区域的生态治理工程。投资金额约35,000.0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058.7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058.72万元。

(47) 2017年3月公司与苏尼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苏尼特右旗工业园区区域的

绿化工程。合同金额暂定5,000.0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收入1881.8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881.84万元。

(48) 2017年5月公司取得了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建设局园林化管理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城区绿化景观建设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的中标通知书，并签署了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6,078.6717万元。工程内容：现有游园、绿地及道路绿化进行提升改造工程，包括工艺厂巷怡园1600m³，大东街、大西街分车带绿化1398m²，大东街加油站南侧绿地1067.5m²；对棚户区已拆出空地及城区现有未利用空地绿化，包括东二道苗圃绿化工程283450m²；对城区边死角改造后空地绿化，包括济民巷平房7553m²、26中南侧平房567m²，旧法院南侧平房3263m²，养鱼池东巷游园19817m²。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养护工程、土方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31.9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931.99万元。

(49) 2017年6月公司与中外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中标乌兰察布市园林局《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绿化提升改造PPP项目》，并收到了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35.72亿元。目前施工的十个子项目，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播种草坪，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540.7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540.70万元。

(50) 2017年4月公司与西乌珠穆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西乌珠穆沁旗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总投资暂定2亿元。合作内容为西乌珠穆沁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退化草场修复、城市园林绿化、生态牧场、室内生态公园、生态大数据、新型牧民职业培训等。目前施工的两个子项目，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51.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51.41万元。

(51) 2017年4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签署了《科右前旗都林街北侧、迪化路东侧以及省际通道科右前旗段道路绿化升级改造框架协议》，实施范围及内容为施工图纸内包含的土方工程，绿化种植、移栽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园林小品工程所有工程内容，工程造价暂估7,000.00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418.9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418.97万元。

(52) 2017年4月公司与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签署了《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项目框架协议》，实施范围霍林郭勒市敖包山周围绿化工程、湿地公园水体提升工程、百草园绿化工程、铁道两侧绿化工程等，投资总额暂定50,000.00万元。目前施工的八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场地平整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148.2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148.23万元。

(53) 2017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蒙草磴口县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的园林、林业、旅游、湿地等生态类项目，投资总额暂定86,493.00万元。目前施工的十四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983.4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983.46万元。

(54) 2017年5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蒙草乌拉特后旗生态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的园林、林业、旅游、湿地等生态类项目，投资总额暂定26,509.00万元。目前施工的五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751.5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751.59万元。

(55) 2017年5月公司与乌拉特前旗人民政府签署了《乌拉特前旗PPP合作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乌拉特前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0亿元。目前施工的六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硬化铺装，木栈道。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444.7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444.75万元。

(56) 2017年4月公司与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鄂托克前旗特色景观及生态建设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鄂托克前旗所辖区域内生态景观、农村公路建设等，总投资约7.81亿元。目前施工的七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硬化铺装。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17.6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917.69万元。

(57) 2017年5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暂定26,299.00万元。目前施工的六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148.3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148.31万元。

(58) 2017年5月公司与伊金霍洛旗人民政府签署了《伊金霍洛旗生态建设工程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伊金霍洛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8.81亿元。目前施工的一个子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景观工程，养护工程。本

报告期确认收入363.3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63.33万元。

(59) 2017年5月公司与内蒙古盛乐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和林格尔足球小镇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总投资约9,960万元，合作内容包括生态绿化工程、公共设施建设等项目。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人工湖。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2.9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2.91万元。

(60) 2017年6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签署了《碧桂园中心公园工程框架协议》，工程造价暂估8,000万元。实施内容为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景观小品、硬化铺装、给排水、电器、人工湖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硬化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19.1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19.15万元。

(61) 2017年4月，公司与和林格尔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和林格尔县浑河流域生态及附属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初步估算为10亿元。本报告期未开工，未确认收入。

(62) 2014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麒麟山庄东区II、III标段景观工程》工程施工协议，合同总价为8,15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东区II、III标段31栋庭院及公共景观工程施工。项目建设面积4.7万平方米，其中硬化面积1.7万平方米，绿化面积3万平方米，附属设施包括公共区域绿化、土建、景观亭等设施。报告期内已全部竣工，进入养护期。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942.41万元。

(63) 2014年10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温州市华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5,702.00万元。工程内容为温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景观所设计绘制的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图经甲方签字认可的园林工程所示的项目内容，施工面积约4.2万平方米。报告期内工程转入验收阶段。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00.00万元。

(64) 2014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河南泓润园林有限公司签署了《大岗生态园林苗圃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5,000.00万元。工程内容包括绿化工程与景观工程。该项目目前已进入养护期，正在办理验收、决算审计事宜。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000.00万元。

(65) 2015年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签署了《浙江影视后期制作中心一期项目室外附属工程施工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8,074.15万元。工程内容为地整形、园林景观、水系、园路、花坛、铺装、绿化苗木种植及养护、小品、栈道、景观桥梁、驳岸码头、屋顶绿化、灌溉及场外排水等。报告期主要完成混凝土浇筑，石材铺设，庭院灯安装，乔木及灌木、地被栽植等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1.20万元（营改增开具发票税金影响），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984.13万元。

(66) 2015年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郑州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郑东新区龙湖生态绿化建设（二期）四标段项目施工》施工合同，合同总价5,673.70万元。工程内容为四标段龙湖东商业区公园二期及郑东新区祭城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工程项目的收尾工作，现已全部完工转入验收与结算。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4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673.65万元。

(67) 2015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取得了包头市东河区城乡建设局《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棚户区安置区转龙藏公园建设工程施工A标段》中标通知书，中标价5,156.53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广场硬化铺装、苗木绿化、景观小品、停车场及配套公共建筑等。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混凝土浇筑，乔木及灌木、地被栽植等景观工程。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土方回填、六角亭建设、管理用房建设、公共厕所建设、道路铺装等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27.9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528.81万元。

(68) 2016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晋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7,800万元设计合同。主要内容包括：平乐观旅游综合体周边配套市政及道路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总规划面积1500亩，拟建设规模50万平方米，项目位于白马寺以北，汉魏古城以西。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项目总图的设计部分。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207.55万元。

(69) 2017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棕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取得了阜阳市颍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阜阳市颍州区芦桥沟生态湿地公园、阜阳市颍州区南片区生活系统绿化工程七渔河景观绿化设计及施工》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30819.88万元并于2017年5月签署了施工合同。阜阳市颍州区芦桥沟生态湿地公园北起州三十三路，南至洄溜路，西至阜颖路，东至滨河路。东西长约1800m，南北最宽处宽约400m；阜阳市颍州区七渔河绿化项目全长约2.95公里。普天园林作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工程的施工工作。本报告期主要进行了土方开挖及地形塑造、广场及台阶铺装、室外水

电线路铺装、苗木与地被种植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2,162.7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2,162.75 万元。

(70) 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晋祥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河南洛阳平乐观文旅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建设规模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项目内容包括平乐观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及牡丹小镇建设。本报告期未开工，未确认收入。

(71) 2017 年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鹭路兴与重庆叁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川花滩国际市政公园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9,800.00 万元。工程内容包括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栽植、铺植、整地、场平、铺装、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体、水景、喷泉、灯饰、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前期场地平整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72.4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72.40 万元。

(72) 2017 年 6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鹭路兴与厦门市公路养护绿化设施维护中心签订了《县道 414 线(上埔-奎武岫)路面大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5,750.29 万元。工程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拆除、排水系统、安保等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前期场地平整、拆除部份路面等前期性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68.9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68.90 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92,152,215.43	1,058,675,192.98	154.29%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 PPP 项目进展顺利，产值稳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852,705,636.00	736,394,638.70	151.59%	报告期公司随着工程收入的增长，成本也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5,837,097.89	14,237,827.39	151.70%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品牌管理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0,926,856.74	90,600,999.24	22.43%	主要为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加大及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3,820,846.57	25,745,612.54	109.05%	金融机构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79,746,994.53	25,291,016.67	215.32%	报告期公司 PPP 项目进展顺利，产值稳步增长，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48,497,386.21	8,389,948.13	478.04%	主要为报告期新增种子基因库、大数据平台建设、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智慧平台等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74,133.75	-474,979,583.34	-83.35%	本报告期公司产值加大致使工程项目购买材料、劳务、机械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14,195.43	-101,521,343.49	9.56%	主要为报告期公司转让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

				理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56,018.90	725,493,628.42	-30.45%	本报告期公司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196,384.70	148,992,701.59	-407.53%	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产值加大致使工程项目购买材料、劳务、机械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898,000.80	16,997,478.89	-77.07%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5,212,314,569.32	3,387,283,186.44	53.88%	主要是本报告期业务规模持续发展，PPP 项目工程进展顺利，收入增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23,210,013.95	42,256,013.92	191.58%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付的牧草采购款、苗木采购款以及分包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9,616,330.72	107,204,678.93	48.89%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806,475,530.56	519,038,682.37	55.38%	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完工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8,076,742.44	30,502,427.42	57.62%	主要是本报告期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87,072.12	11,181,560.54	79.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在建智能物流栽培系统、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及温室大棚等所致。
应付票据	628,185,653.47	330,408,430.74	90.12%	主要为本报告期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工程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833,218,749.24	1,310,493,689.47	39.89%	主要是本报告期工程项目产值增加因此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0,865,812.95	41,302,845.39	-49.48%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17,115,069.80	61,045,295.14	91.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润增加，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33,741,897.91	19,579,037.11	72.34%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按

				照利润分配方案计提 2016 年度股利所致。
应付利息	3,578,947.31	2,011,084.41	77.96%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付金融机构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6,382,111.69	24,520,176.97	129.94%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单位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906,499.86	101,274,661.18	42.10%	主要是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85,536,852.39	132,021,436.68	116.28%	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会[2016]22 号《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575,779,502.60	221,474,826.97	159.98%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根据经营需求增加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生态环境建设	2,642,955,083.52	1,810,284,251.62	31.51%	161.23%	156.69%	1.22%
分产品						
工程施工	2,605,469,937.56	1,785,558,631.91	31.47%	165.14%	159.75%	1.42%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2,338,887,974.60	1,576,575,674.43	32.59%	191.23%	193.26%	-0.47%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353,264,240.82	276,129,961.57	21.83%	38.22%	38.91%	-0.39%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31,792,184.04	12.56%	808,592,953.76	14.96%	-2.40%	
应收账款	5,212,314,569.32	57.87%	2,651,823,254.25	49.07%	8.80%	PPP 项目工程进展顺利,收入增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806,475,530.56	8.95%	718,566,077.00	13.30%	-4.35%	本报告期已完工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0,607,937.32	0.34%		0.00%	0.34%	
长期股权投资	150,704,791.20	1.67%	76,233,977.20	1.41%	0.26%	
固定资产	378,675,767.31	4.20%	245,891,111.13	4.55%	-0.35%	
在建工程	68,405,992.69	0.76%	99,702,861.14	1.84%	-1.08%	
短期借款	1,755,576,369.56	19.49%	1,201,396,594.88	22.23%	-2.74%	
长期借款	575,779,502.60	6.39%	279,802,699.99	5.18%	1.21%	
其他流动资产	48,076,742.44	0.53%	4,428,489.16	0.08%	0.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633,087.09	2.22%	77,340,000.00	1.43%	0.7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受限资产合计61,798.53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585.1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工资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13.39	抵押借款
合计	61,798.53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552,641.61	40,240,000.00	-41.4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683.7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0.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489.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669.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9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3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44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1,833,928.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上述资金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979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天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

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工程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 1,693,494.07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 1,558,419 和 7,911,142 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261,07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70.00%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61,07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999,976.00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5,5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8,398.08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211,577.92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203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支付宋敏敏和李怡敏 13,3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376,84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1.28 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保荐费用人民币 14,500,000.00 元，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5,499,991.28 元划转至公司在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盛乐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9101201090112561 的账户。此外减除保荐费用 50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376.84 元，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4,511,614.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07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再添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5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王再添、陈金梅、邱晓敏、吴福荣、陈清岳、周兴平和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发行 4,417,536 股、3,420,910 股、788,470 股、668,622 股、477,287 股、407,902 股和 2,434,796 股股份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60%股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6,25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772,72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2,499,998.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579,772.73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4,920,225.47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519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	是	13,669.11	0							否	是
2、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2,000	12,000		12,031.44	100.00%				是	否
3、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0.00%股权现金支付部分	否	13,300	12,621.16		12,621.16	100.00%				是	否
4、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否	12,400	12,400	650.84	7,403.87	59.71%		85.17	1,264.2	是	否

(一~六标段)											
5、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	否	8,800	8,800		8,800	100.00%			300.82	否	否
6、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	否	5,500	5,500		2,000	36.36%			15.86	是	否
7、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	否	4,600	4,600	166	3,667.57	79.73%		7.6	669.46	是	否
8、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	否	3,700	3,700	34.44	473.69	12.80%		11.3	45.09	是	否
9、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是	否
10、九原大道南、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	否	5,000	5,000	662.08	910.76	18.22%		155.2	230.77	是	否
11、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股权现金支付部分	否	6,825	6,825		6,825	100.00%				是	否
12、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股权交易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否	1,300	1,300		1,300	100.00%				是	否
13、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3,125	13,125		13,125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5,219.11	100,871.16	1,513.36	84,158.49	--	--	259.27	2,526.2	--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92.3	4,592.3		4,761.65						
2、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	否	4,100	4,100		4,100	100.00%			894.82	否	否
3、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	否	1,000	1,000		1,000	100.00%			238.52	是	否
4、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否	2,000	2,000		2,084.45	100.00%			288.4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692.3	11,692.3		11,946.1	--	--	0	1,421.74	--	--
合计	--	126,911.41	112,563.46	1,513.36	96,104.59	--	--	259.27	3,947.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p> <p>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此工程项目所在地土壤盐碱化严重，栽植的苗木成活率低，成本加大导致该项目实际毛利率低于预计毛利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该项目的建设。</p>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 2012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 116,922,971.50 元。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p> <p>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p> <p>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p>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中所述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	适用										

<p>项目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天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p> <p>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适用</p> <p>1、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p> <p>2、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13,250,351.50 元，具体情况为：①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5,483,227.37 元；②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53,562,100.27 元；③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7,142,958.83 元；④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4,296,015.77 元；⑤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2,766,049.26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p> <p>3、根据公司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并购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股份，交易现金对价部分为 6,825 万元，在领取中国证监会批文后 10 日内，由公司先以自有资金向交易对方支付定金 1,000 万元；自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 10 日内，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全部现金对价，扣除已支付定金部分应付 5,825 万元，剩余 1,000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支付的定金。</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适用</p> <p>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p> <p>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p>

	<p>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5 年 12 月 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与 2016 年 12 月 1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将 1 亿元人民币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武川基地项目结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将武川基地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686.50 万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户（账号：471900119010906）已完成账户销户手续。</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红天子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6,404.55		6,479.29	100.00%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否	否
2、武川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2,556.09	27.48	2,193.77	84.75%	2015 年 07 月 31 日		否	否

3、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1,200		1,200	100.00%			是	否
4、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3,508.47		3,511.98	100.00%			是	否
合计	--	13,669.11	27.48	13,385.0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由于该项目用地权属纠纷解决暂无明确时间安排，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该项目的建设。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2013 年 026 号、027 号、028 号、030 号公告）。“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武川基地项目节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将武川基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686.50 万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户（账号：471900119010906）已完成账户销户手续。</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设计	150,000,000.00	1,334,254,036.01	525,157,484.95	249,460,352.78	22,624,043.94	18,197,550.34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设计	25,110,000.00	403,317,275.39	205,428,234.13	129,544,941.50	24,745,751.66	18,438,643.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无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4年1月16日合并范围增加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4,946.0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9.27%。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1,273.83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21%。

公司于2016年7月20日合并范围增加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60%。鹭路兴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2,954.4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81%。鹭路兴公司本报告期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1,106.32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2.79%。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同时，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对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密切关注生态环境建设、环保等政策，积极把握政策，保持公司业务平稳发展。

2、PPP业务模式的风险。

PPP项目一般周期较长，PPP模式涉及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参与，需要协调更多的信息和资源，政策、信用环境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司将会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充分考虑项目各方面的风险，筛选优质项目积极介入、稳妥推进。

3、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完成对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鹭路兴的收购后，交易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提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努力做好整合工作，在保持其原有的竞争优势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交易后的协同效应。

4、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拓展到区外市场，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文化匹配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一定压力，这些都加大了公司在项目管理、业务指导和团队输出方面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公司将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全面推进事业部制运营模式，严格执行蒙草标准化项目管理体系和重大物资统一集团招标采购模式，强化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强化项目管理，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5、应收账款余额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公司主要业务的项目主体为各级政府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83,211.35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61,979.9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521,231.46 万元，比期初增长53.88%。

公司通过采取如下措施进行管理和控制：

- （1）公司将继续积极利用PPP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减少工程项目对自有资金的前期占用，有效降低项目风险；
- （2）积极与证券、金融机构探讨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保理等金融业务模式，通过金融模式减少应收账款的资金占用；
- （3）将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逐步增加新签合同首付款比例。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2%	2017 年 01 月 05 日	2017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02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8%	2017 年 04 月 06 日	2017 年 04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2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5%	2017 年 05 月 05 日	2017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5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32%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6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99%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84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	股份限售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年10月22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2016年利润承诺，并按重组协议约定限售股份分别于2015年5月14日、2017年5月1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宋敏敏;李怡敏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4年04月21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利润承诺，2013-2016年度利润承诺合计24,356.00万元，实现金额24,745.89万元，完成率101.60%。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不与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年10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	2013年10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

		诺	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月 22 日		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普天园林租赁土地用于苗木种植，其中部分土地性质为基本农田。宋敏敏、李怡敏承诺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等土地上苗木的搬迁、处置工作。	2013 年 10 月 22 日		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蒙草抗旱购买宋敏敏、李怡敏合计持有的普天园林 70% 股权，该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宋敏敏、李怡敏承诺将依据《股权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协议》及《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回购股权收益权并解除质押股权的质押，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办理标的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并承诺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标的资产的权属转移手续。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宋敏敏、潘正红、吕逊丹、吴荣、方喆、张圣杰、胡波		其他承诺	承诺自普天园林 70% 股权登记至蒙草抗旱名下起十日内将与普天园林签订期限不短于 5 年的《劳动合同》，承诺将在普天园林任职至少 5 年，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 年 12 月 1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宋敏敏、李怡敏已出具《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		股份限售承诺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6 年 01 月 18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 2016 年利润承诺，并按重组协议约定 30% 的限售股份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6 年 01 月 18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 2016 年度利润承诺，2016 年期末累计实现的

						净利润大于截至 2016 年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完成率 106.18%。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召明及其亲属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5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除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以外的孙先红等其余 30 名自然人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3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的近亲属股东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董事长王召明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徐永丽的近亲属股东徐永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副董事长徐永丽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长王召明，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孙先红，作为公司股东的副董事长徐永丽，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赵燕、作为公司股东的监事郝艳涛	股份限售承诺	除前述作为股东的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其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4月21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人王召明等 33 名自然人股东、红杉资本	其他承诺	本人（企业）单独持有蒙草股份的股份，与他方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况，也未与他方签订可能引起蒙草股份发生变更的协议或安排。	2011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承诺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1年03月25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首次公开发行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罚款处罚，本人将以现金足额补偿内蒙	2011年03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全部支出和所受损失。			
发行人全体自然人股东	其他承诺	发行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8,947.04 万元为基数，以净资产中的 10,261.70 万元折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未折股的净资产 8,685.34 万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其中 3,474.12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入。若今后发行人用该 3,474.12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本人按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在发行人中的持股比例承担，本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及时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发行人和发行人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2011 年 10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人股东	其他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董事会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条款的决议的内容和程序表示赞同，并承诺：1、未来公司发行上市后，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2、未来公司股东大会根据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2012 年 0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张勇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相关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相关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月。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股份限售 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 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 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 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 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 情况。相关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华安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股份限售 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 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 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 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 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 情况。相关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 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 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 行完毕的，应当 详细说明未完成 履行的具体原因 及下一步的工作 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与太仓美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港湾新城一期示范景观工程》履行产生纠纷	214.41	否	现案件一审判决公司胜诉	现案件一审判决我司胜诉	公司对判决有异议，判决未能达到公司要求，故提起上诉，二审正在进行中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与江西深蓝汽车家园开发有限公司，因《南昌市深蓝广场项目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履行产生纠纷	490.59	否	2016年5月12日向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公司工程款人民币4,626,053元，逾期还款利息279,830元，共计4,905,883元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麒麟山庄东区II、III标段景观工程施工补充协议》履行产生纠纷	3,714.42	否	2016年8月12日向临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公司工程款人民币30986458元，并立即退还履约保证金4,593,000元，支付违约金1,564,722元，共计37,144,180元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麒麟山庄东区I标段B区景观工程合同》履行产生纠纷	779.32	否	2017年2月28日向临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公司工程款人民币5,538,204元，并立即退还履约保证金815,000元，支付利息1,440,000元，共计7,793,204元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现案件正在审理阶段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00	2016-8-12	2017-8-12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3-30	2017-3-24	是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3-31	2017-3-30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6-12-13	2017-12-10	否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6-11-29	2017-11-27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10-25	2017-10-24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0-27	2017-9-18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提供担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3.17	2018.03.14	否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7.05.22	2017.11.16	否
王召明、刘颖担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2016.05.20	2019.05.20	否
王召明、刘颖担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703,375.48	2017.03.31	2020.01.31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04.17	2020.04.17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3.30	2017.3.24	是
通辽余粮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72,699.73	2016-6-16	2018-9-20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0-11	2017-10-10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4	2017-10-13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05.18	2018.05.15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06.07	2018.05.25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6-1-25	2017-1-22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6,800,000.00	2016-1-12	2017-1-12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16-1-7	2017-1-7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3-25	2017-3-24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5-27	2017-5-26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9-28	2017-9-27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11-1	2017-10-31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6-9-13	2017-6-9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担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1.03	2018.01.03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担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7.01.7	2018.01.09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担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7.01.11	2018.01.11	否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3.07	2018.03.05	否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3.23	2018.03.23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担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7.06.07	2017.12.07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宋敏敏、李怡敏/王召明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9,900,000.00	2017.06.12	2018.06.12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担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6.15	2018.06.15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敏敏、李怡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12,237,340.00	2016.08.09	2018.05.04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6-6-8	2017-6-7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12-14	2017-12-10	否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2017-4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2017-48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2,000	2016年06月08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三年	是	是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4日	1,000				不超过三年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4日	14,000				不超过三年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1日	10,000	2017年01月03日	6,5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厦门鹭路兴绿化 工程建设有限公 司	2016 年 09 月 26 日	5,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厦门鹭路兴绿化 工程建设有限公 司	2017 年 04 月 24 日	10,000	2017 年 06 月 17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 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4 日	40,000	2017 年 06 月 07 日	19,913.73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4,763.7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8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 (B4)	33,463.7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A2+B2+C2)	34,763.7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A4+B4+C4)	33,463.7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1%				
其中：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绿色债券审批情况

公司拟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2017年6月9日，深交所受理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申请》并进行了预审核，根据深交所反馈意见，2017年6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明确绿色公司债券发行方式的议案》，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6月18日出具反馈意见，经公司反馈意见回复后，于2017年7月27日通过深交所预审核，证监会于2017年7月28日受理，并于2017年8月11日核准通过，公司将积极筹备绿色公司债券后续发行事宜。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批情况

公司拟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8亿元，《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已于2017年6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报文件并与2017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41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2017年8月1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目前公司组织相关机构准备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后续工作。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5,624,709	39.46%			195,591,917	-69,638,180	125,953,737	521,578,446	32.5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95,624,709	39.46%			195,591,917	-69,638,180	125,953,737	521,578,446	32.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633,110	3.65%			21,979,866		21,979,866	58,612,976	3.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8,991,599	35.81%			173,612,051	-69,638,180	103,973,871	462,965,470	28.8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7,026,592	60.54%			405,998,863	69,638,180	475,637,043	1,082,663,635	67.49%
1、人民币普通股	607,026,592	60.54%			405,998,863	69,638,180	475,637,043	1,082,663,635	67.49%
三、股份总数	1,002,651,301	100.00%			601,590,780	0	601,590,780	1,604,242,08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2,651,30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601,590,780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002,651,301股变更为1,604,242,081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7年5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7年6月16日公司实施完毕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1,002,651,301股增加至1,604,242,081股。

指标计算	最近一期（2017年半年度）			最近一年（2016年度）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增减率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2472	0.4111	-39.87%	0.2115	0.3517	-39.87%
稀释每股收益	0.2472	0.4111	-39.87%	0.2115	0.3517	-39.8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666	3.1466	-37.50%	1.7568	2.8109	-37.5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召明	179,535,510		107,721,306	287,256,816	董事、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5年9月28日解除限售
徐永丽	28,200,000		16,920,000	45,120,000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3年11月1日解除限售
焦果珊	28,700,000	3,989,600	14,826,240	39,536,640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5年9月28日解除限售
王秀玲	19,460,000	4,111,400	9,209,160	24,557,76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5年9月28日解除限售
徐永宏	11,385,000	1,125,000	6,156,000	16,416,00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3年11月1日解除限售
王媛媛	2,550,000		1,530,000	4,080,000	副总经理，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3年11月1日解除限售
邢文瑞	19,800		11,880	31,680	高管锁定股	公司高管在任职期间增持的股份按照要求75%锁定。
郭丽霞	315,000	65,850	149,490	398,640	监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3年11月1日解除限售

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0,686		2,934,412	7,825,09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吴福荣	1,343,038		805,823	2,148,86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陈金梅	6,871,457		4,122,874	10,994,33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邱晓敏	1,583,771		950,263	2,534,03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陈清岳	958,709		575,225	1,533,93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

						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王再添	8,873,344		5,324,006	14,197,35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周兴平	819,337		491,602	1,310,93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可以解除锁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期满起解锁。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575,757		7,545,454	20,121,211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96,971		1,318,183	3,515,154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16,969,696		10,181,817	27,151,513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张勇	8,030,303		4,818,182	12,848,485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李怡敏	23,100,536	23,100,536	0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2017 年 5 月解除限售
宋敏敏	4,600,000	4,600,000	0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2017 年 5 月解除限售
郝艳涛	1,770,000	1,770,000	0	0	监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2017 年 4 月全部解除锁定
孙先红	37,713,044	37,713,044	0	0	董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2017 年 4 月全部解除锁定
赵燕	2,454,600	2,454,600	0	0	董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2017 年 4 月已全部解除锁定
合计	404,916,559	78,930,030	195,591,917	521,578,4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2,7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召明	境内自然人	23.87%	383,009,088		287,256,816	95,752,272	质押	141,724,880
徐永丽	境内自然人	3.75%	60,160,000		45,120,000	15,040,000	质押	21,186,441
孙先红	境内自然人	3.72%	59,716,891			59,716,891		
焦果珊	境内自然人	3.29%	52,715,520		39,536,640	13,178,880	质押	39,200,000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3%	45,402,950			45,402,950		
王秀玲	境内自然人	2.04%	32,743,680		24,557,760	8,185,9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	30,483,105			30,483,1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83%	29,383,671			29,383,6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63%	26,158,350			26,158,350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行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0%	25,696,969		25,696,96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王秀玲为王召明妹妹；徐永丽、徐永宏为亲属关系，徐永宏为徐永丽兄弟。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召明	95,752,272	人民币普通股	95,752,272
孙先红	59,716,891	人民币普通股	59,716,891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402,950	人民币普通股	45,402,95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0,483,105	人民币普通股	30,483,1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9,383,671	人民币普通股	29,383,6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158,350	人民币普通股	26,158,350
彭贺庆	16,222,771	人民币普通股	16,222,771
徐永丽	15,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40,000
焦果珊	13,178,880	人民币普通股	13,178,880
李怡敏	13,173,189	人民币普通股	13,173,18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王秀玲为王召明妹妹；徐永丽、徐永宏为亲属关系，徐永宏为徐永丽兄弟。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彭贺庆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166,611 股股份，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3,056,160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6,222,771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 (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数量 (股)
王召明	董事长	现任	239,380,680			383,009,088	0	0	0
徐永丽	副董事长	现任	37,600,000			60,160,000	0	0	0
焦果珊	董事	现任	32,947,200			52,715,520	0	0	0
樊俊梅	董事、总经 理	现任					0	0	0
高俊刚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0	0	0
邢文瑞	董事、副总 经理、财务 负责人	现任	26,400		10,560	31,680	0	0	0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颀茂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李锦霞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王媛媛	副总经理	现任	3,400,000		30,000	5,392,000	0	0	0
黄福生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刘虎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王强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0	0	0
郭丽霞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332,200			531,520	0	0	0
于玲玲	监事	现任					0	0	0
王帅	监事	现任					0	0	0
合计	--	--	313,686,480	0	40,560	501,839,808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1,792,184.04	1,470,862,74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98,000.80	16,997,478.89
应收账款	5,212,314,569.32	3,387,283,186.44
预付款项	123,210,013.95	42,256,013.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9,616,330.72	107,204,67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6,475,530.56	519,038,682.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429,578.57	12,143,994.08
其他流动资产	48,076,742.44	30,502,427.42

流动资产合计	7,497,812,950.40	5,586,289,208.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633,087.09	216,900,44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421,755.64	14,580,830.37
长期股权投资	150,704,791.20	127,780,571.98
投资性房地产	30,607,937.32	31,402,854.46
固定资产	378,675,767.31	380,274,667.71
在建工程	68,405,992.69	49,146,829.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6,382,477.44	7,904,324.41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904,720.65	102,388,245.84
开发支出		
商誉	366,221,568.44	366,221,568.44
长期待摊费用	55,207,042.88	42,309,37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87,962.76	86,747,38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87,072.12	11,181,56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9,840,175.54	1,436,838,659.82
资产总计	9,007,653,125.94	7,023,127,86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55,576,369.56	1,591,239,749.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8,185,653.47	330,408,430.74
应付账款	1,833,218,749.24	1,310,493,689.47
预收款项	20,865,812.95	41,302,845.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9,562,232.25	52,809,842.57
应交税费	117,115,069.80	61,045,295.14
应付利息	3,578,947.31	2,011,084.41
应付股利	33,741,897.91	19,579,037.11
其他应付款	56,382,111.69	24,520,176.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906,499.86	101,274,661.18
其他流动负债	285,536,852.39	132,021,436.68
流动负债合计	4,927,670,196.43	3,666,706,24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5,779,502.60	221,474,826.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614,359.14	5,777,094.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932,837.14	52,356,82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5,326,698.88	279,608,743.95
负债合计	5,572,996,895.31	3,946,314,993.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242,081.00	1,002,651,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197,641.31	884,788,421.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694.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064,812.02	181,064,81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6,211,463.46	749,817,79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4,947,691.82	2,818,322,326.11
少数股东权益	279,708,538.81	258,490,54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4,656,230.63	3,076,812,87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07,653,125.94	7,023,127,868.68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4,429,657.17	1,104,257,865.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500.00
应收账款	4,167,233,250.24	2,346,808,697.82
预付款项	15,165,141.20	837,65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585,430.05	183,331,826.42
存货	400,221,664.93	209,905,021.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96,538.83	4,573,640.75
其他流动资产	14,425,550.91	12,094,346.79
流动资产合计	5,557,757,233.33	3,861,885,552.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633,087.09	203,900,44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421,755.64	14,580,830.37
长期股权投资	1,280,486,772.04	1,139,531,386.33
投资性房地产	26,663,219.46	27,329,799.78
固定资产	126,449,557.17	129,207,491.18
在建工程	4,548,812.67	4,732,537.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759,918.84	890,190.6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64,817.75	2,169,031.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19,805.18	17,062,28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897,357.77	52,227,87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5,511.12	3,410,768.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5,420,614.73	1,595,042,641.84
资产总计	7,303,177,848.06	5,456,928,194.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6,952,700.00	1,036,227,8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6,660,561.31	371,473,185.52
应付账款	1,414,479,119.37	790,703,995.74
预收款项	3,507,905.10	36,013,040.70
应付职工薪酬	42,092,675.34	45,823,596.18
应交税费	93,607,236.96	29,725,103.81
应付利息	3,578,947.31	1,863,308.72
应付股利	33,741,897.91	13,301,537.11
其他应付款	34,180,714.82	2,714,818.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06,499.86	99,274,661.18
其他流动负债	226,792,588.63	89,278,323.33
流动负债合计	3,737,500,846.61	2,516,399,42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5,779,502.60	221,474,826.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614,359.14	5,777,094.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067,833.84	12,353,15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4,461,695.58	239,605,077.33
负债合计	4,331,962,542.19	2,756,004,497.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242,081.00	1,002,651,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920,613.37	890,511,393.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064,812.02	181,064,812.02
未分配利润	896,987,799.48	626,696,190.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1,215,305.87	2,700,923,69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03,177,848.06	5,456,928,194.62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92,152,215.43	1,058,675,192.98
其中：营业收入	2,692,152,215.43	1,058,675,192.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6,655,581.31	914,030,844.70
其中：营业成本	1,852,705,636.00	736,394,638.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38,578.79	1,736,454.05
销售费用	35,837,097.89	14,237,827.39
管理费用	110,926,856.74	90,600,999.24
财务费用	53,820,846.57	25,745,612.54
资产减值损失	166,726,565.32	45,315,312.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3,708.64	-174,469.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219.22	-174,469.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4,331,285.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2,861,628.29	144,469,878.87
加：营业外收入	436,769.94	7,342,740.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1,529.19	2,830,427.05
减：营业外支出	1,874,865.18	2,396,493.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4,741.74	16,135.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423,533.05	149,416,126.09
减：所得税费用	79,746,994.53	25,291,016.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676,538.52	124,125,10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552,749.74	122,613,496.80
少数股东损益	15,123,788.78	1,511,612.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156.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694.0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694.0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1,694.0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462.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2,062,695.23	124,125,10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784,443.76	122,613,496.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78,251.47	1,511,612.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70,233,230.32	784,304,792.64
减：营业成本	1,601,128,239.05	549,897,111.70
税金及附加	4,294,981.05	664,748.37
销售费用	22,762,146.85	7,129,621.77
管理费用	64,444,629.59	39,573,941.47
财务费用	41,992,978.99	24,180,758.17
资产减值损失	157,806,758.14	40,020,641.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1,747.17	-439,099.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8,742,074.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357,317.83	122,398,870.10
加：营业外收入	391,535.13	1,109,180.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1,529.19	
减：营业外支出	1,454,338.68	2,272,989.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1,986.63	12,99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294,514.28	121,235,060.85
减：所得税费用	57,843,827.08	15,765,621.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450,687.20	105,469,439.8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0,450,687.20	105,469,439.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07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859,272.43	529,561,20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23,486.45	20,506,49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382,758.88	550,067,70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0,398,779.86	820,954,191.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303,068.81	61,909,76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888,433.57	59,958,79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66,610.39	82,224,53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256,892.63	1,025,047,28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74,133.75	-474,979,58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2,63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42,902.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924,456.49	52,371,34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352,641.61	33,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0,000.00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57,098.10	101,521,34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14,195.43	-101,521,34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9,1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8,075,522.60	1,101,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6,39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184,672.60	1,109,146,397.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765,597.24	322,132,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551,534.70	60,979,868.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11,521.76	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628,653.70	383,652,76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56,018.90	725,493,62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07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196,384.70	148,992,701.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137,169.41	498,898,28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940,784.71	647,890,983.80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961,429.25	262,791,47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48,190.45	11,896,78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909,619.70	274,688,264.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4,767,506.68	524,972,975.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70,946.02	38,499,17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07,636.54	34,967,02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95,463.17	109,789,32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141,552.41	708,228,49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231,932.71	-433,540,23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3,83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32,526.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1,36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53,417.36	25,961,402.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32,641.61	3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2,820,000.00	28,345,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06,058.97	93,356,90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04,697.51	-93,356,90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2,440,255.58	1,06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8,906.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440,255.58	1,076,918,90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5,765,597.24	307,832,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340,524.18	58,916,896.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36,316.83	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342,438.25	367,289,79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097,817.33	709,629,10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338,812.89	182,731,97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766,566.23	390,649,15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427,753.34	573,381,131.09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84,788,421.31				181,064,812.02		749,817,791.78	258,490,549.07	3,076,812,87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651,301.00				884,788,421.31				181,064,812.02		749,817,791.78	258,490,549.07	3,076,812,87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31,694.03				336,393,671.68	21,217,989.74	357,843,35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694.03				396,552,749.74	15,123,788.78	411,908,23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94,200.96	6,094,200.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109,150.00	6,109,1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949.04	-14,949.04
(三) 利润分配												-60,159,078.06	-60,159,078.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159,078.06	-60,159,078.0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242,081.00				283,197,641.31		231,694.03		181,064,812.02		1,086,211,463.46	279,708,538.81	3,434,656,230.63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964,162,963.02				127,651,306.86		495,794,592.77	164,260,652.59	2,220,638,63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769,116.00				964,162,963.02				127,651,306.86		495,794,592.77	164,260,652.59	2,220,638,63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90,737,196.93	1,511,612.62	92,248,80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613,496.80	1,511,612.62	124,125,109.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876,299.87		-31,876,2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76,299.87		-31,876,299.8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7,538,232.00					495,393,847.02					127,651,306.86	586,531,789.70	165,772,265.21	2,312,887,440.79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90,511,393.37				181,064,812.02	626,696,190.34	2,700,923,69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651,301.00				890,511,393.37				181,064,812.02	626,696,190.34	2,700,923,69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70,291,609.14	270,291,609.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0,450,687.20	330,450,68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159,078.06	-60,159,078.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159,078.06	-60,159,078.0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242,081.00					288,920,613.37				181,064,812.02	896,987,799.48	2,971,215,305.87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964,723,352.90				127,651,306.86	444,918,469.54	2,006,062,24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769,116.00				964,723,352.90				127,651,306.86	444,918,469.54	2,006,062,24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73,593,139.94	73,593,139.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469,439.81	105,469,439.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876,299.87	-31,876,2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1,876,299.87	-31,876,299.8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7,538,232.00				495,954,236.90				127,651,306.86	518,511,609.48	2,079,655,385.24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内蒙古蒙草抗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股份”、“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王召明、孙先红、徐永丽、焦果珊等 33 名自然人和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 160,424.21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501050000100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法定代表人：樊俊梅。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股本为 1,604,242,081 股，注册资本为 1,604,242,081.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36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36,977,000.00 股。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6,977,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205,465,500.00 元。

2014 年 1 月 14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 1,558,419.00 股和 7,911,142.00 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261,075.0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用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61,07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999,976.00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5,5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8,398.08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211,577.9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730,636.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382,769,340.00 元。本次新增股本 14,730,636.00 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220,196,136.00 股。

根据公司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按 2014 年 4 月 24 日总股本 220,196,13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40,392,272.00 元。

2015 年 8 月 1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8,000,000.00 股新股。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76,84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9,999,991.28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376.84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4,511,614.44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76,844.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456,134,770.44 元。本次新增股本 28,376,844.00 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468,769,116.00 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总股本 468,769,11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拟转增 468,769,116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937,538,232 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再添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5 号）核准，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如下：

（一）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6,250 万元；

（二）贵公司获准向王再添发行 4,417,536 股股份、向陈金梅发行 3,420,910 股股份、向邱晓敏发行 788,470 股股份、向吴福荣发行 668,622 股股份、向陈清岳发行 477,287 股股份、向周兴平发行 407,902 股股份、向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434,796 股股份，累计发行 12,615,523 股股份。本次发行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 1,002,651,301.00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02,651,301.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拟转增 601,590,78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604,242,081.00 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召明先生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2	内蒙古蒙草种业有限公司
3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4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5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7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9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11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12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3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14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16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7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8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9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0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1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2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23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26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7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8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29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30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32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3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34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5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36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7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

公司总部地址：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39号银都大厦B座3层

公司业务性质：公司所处行业为生态环境建设。

公司经营范围：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乡土植物(节水、抗旱、耐寒植物)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羊草、冰草、苜蓿等牧草、生态种子生产；牧草种子批发零售。承揽各种园林绿化工程，包括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承揽各种规模及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及园林绿化相关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智能温室的建设与运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凭资质证书经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农、林、草、畜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技术研究、咨询、开发、应用、服务与转让及互联网信息化运用相关的软硬件服务、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与期初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注销合并单位1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迪拜	农业种植、园艺景观		80%

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具有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到“其他收益”项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调增“其他收益”本年金额24,331,285.53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24,331,285.53元。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

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 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	其他方法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农产品、农业生产成本、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	4.85-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的计量

(1)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生产性生物资产具备自我生长性，能够在生产经营中长期、反复使用，从而不断产出农产品。农业生产过程中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之前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应资本化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和地被类三类植物进行郁闭度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郁闭度确定标准如下：

乔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620

株行距约180CM*180CM，胸径6-8CM，冠径约160CM时，

郁闭度： $3.14*80*80/(180*180)=0.620$

灌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723

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

郁闭度： $3.14*12*12/(25*25)=0.723$

地被类：郁闭度确定为0.785

株行距约5CM*5CM，冠径约5CM时，

郁闭度： $3.14*2.5*2.5/(5*5)=0.785$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计提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4、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所规定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	注	
软件	5年	

注：土地承包经营权根据土地承包经营期限进行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某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

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没有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25、预计负债****26、股份支付****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形式主要为约定预计工程总造价的固定造价合同，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中明确约定工程款支付条件，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润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实际发生的成本；所有的工程合同均由公司专业的部门编制工程预算，如合同发生变更，必须取得双方的认可，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合同进度定期取得由建设方和监理方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确定，因此公司的建造合同属于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合同，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核算工程施工收入和成本。合同的完工进度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等直接成本和各种间接成本，预计总成本是指公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以及签证变更等资料所测算的为完成合同预计发生的总成本

(2) 当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如果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能够收回的，收入按照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同时确认合同费用；如果预计已发生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在发生时只确认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BT业务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9、政府补助**(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到“其他收益”项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

调增“其他收益”本年金额24,331,285.53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24,331,285.53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2.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2.5%、25%、免税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12.50%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12.5%、25%、免税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2.5%、免税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免税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5%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25%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25%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25%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及子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和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第四条第（三）款“观赏性作物的种植，按花卉、茶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项目处理”的规定，种植园林绿化用草、文体设施用草项目所得可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和地税（2012）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审核通知书，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根据和地税（2016）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登记书，收悉公司报送的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备案资料。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99,990.56	229,036.62
银行存款	515,411,691.62	983,810,286.03
其他货币资金	612,480,501.86	486,823,424.16
合计	1,131,792,184.04	1,470,862,746.8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9,183,868.70	480,289,210.27
保函保证金	1,210,667.02	5,449,242.27
工资保证金	5,456,863.62	987,124.86
合计	605,851,399.34	486,725,577.4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98,000.80	16,630,902.04
商业承兑票据		366,576.85
合计	3,898,000.80	16,997,478.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0,336,682.55	14.07%	212,506,696.21	25.90%	607,829,986.34	685,177,935.84	17.83%	157,636,669.76	23.01%	527,541,266.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92,831,136.48	85.61%	400,312,816.27	8.02%	4,592,518,320.21	3,138,371,522.18	81.64%	292,776,490.62	9.33%	2,845,595,031.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5,714.44	0.32%	6,979,451.67	36.84%	11,966,262.77	20,397,752.77	0.53%	6,250,863.97	30.64%	14,146,888.80
合计	5,832,113,533.47	100.00%	619,798,964.15	10.63%	5,212,314,569.32	3,843,947,210.79	100.00%	456,664,024.35	11.88%	3,387,283,186.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乌海市园林管理处	11,040,905.00	10,715,947.50	97.06%	存在减值迹象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15,974,389.00	12,621,795.51	79.01%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乌海市乌达区市政绿化管理所）	16,067,460.74	7,335,517.99	45.65%	存在减值迹象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	359,121,185.92	91,928,028.54	25.60%	存在减值迹象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151,259,040.92	33,456,403.61	22.12%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994,485.38	6,053,692.44	50.47%	存在减值迹象
郑州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等 40 家公司	249,639,422.19	49,278,297.50	19.74%	存在减值迹象
广州市宏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3,183,083.00	500,000.00	15.71%	存在诉讼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2,056,710.40	617,013.12	30.00%	存在诉讼
合计	820,336,682.55	212,506,696.2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06,615,334.37	185,332,123.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706,615,334.37	185,332,123.21	5.00%
1 至 2 年	762,291,630.61	76,229,163.06	10.00%
2 至 3 年	371,961,531.68	55,794,229.76	15.00%
3 至 4 年	71,040,658.14	21,312,197.45	30.00%
4 至 5 年	38,553,757.75	19,276,878.88	50.00%
5 年以上	42,368,223.93	42,368,223.93	100.00%
合计	4,992,831,136.48	400,312,816.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134,939.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68,152,530.84	13.17%	42,645,879.45
第二名	359,121,185.92	6.16%	91,928,028.54
第三名	223,561,140.08	3.83%	11,611,681.00
第四名	156,919,845.70	2.69%	7,845,992.29
第五名	151,259,040.92	2.59%	33,456,403.61
合计	1,659,013,743.46	28.45%	187,487,984.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334,566.51	93.61%	37,333,061.54	88.34%
1 至 2 年	4,649,491.35	3.77%	3,963,164.40	9.38%
2 至 3 年	2,868,675.82	2.33%	805,163.21	1.91%
3 年以上	357,280.27	0.29%	154,624.77	0.37%
合计	123,210,013.95	--	42,256,013.9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漳浦县春华园艺场	10,292,200.00	8.35%
杭州绿冬苗木专业合作社	9,200,000.00	7.47%
东乌珠穆沁旗诚信草业有限公司	6,380,000.00	5.18%
邯郸市春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10,221.60	4.88%
土默特左旗兵州亥乡经营管理站	5,893,943.65	4.78%
合计	37,776,365.25	30.66%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0,366.00	0.62%	339,109.80	30.00%	791,256.20	1,130,366.00	0.91%	339,109.80	30.00%	791,256.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552,241.25	99.21%	20,937,166.73	11.66%	158,615,074.52	123,259,776.81	98.85%	17,056,354.08	13.84%	106,203,422.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0.17%	90,000.00	30.00%	210,000.00	300,000.00	0.24%	90,000.00	30.00%	210,000.00
合计	180,982,607.25	100.00%	21,366,276.53	11.81%	159,616,330.72	124,690,142.81	100.00%	17,485,463.88	14.02%	107,204,678.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1,130,366.00	339,109.80	30.00%	存在诉讼
合计	1,130,366.00	339,109.8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3,108,666.75	5,654,753.7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3,108,666.75	5,654,753.78	5.00%
1 至 2 年	33,306,506.35	3,330,650.64	10.00%
2 至 3 年	12,786,143.67	1,917,921.55	15.00%
3 至 4 年	8,990,651.01	2,697,195.30	30.00%
4 至 5 年	8,047,256.04	4,023,628.02	50.00%
5 年以上	3,313,017.43	3,313,017.43	100.00%
合计	179,552,241.25	20,937,16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0,812.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备用金	15,082,424.18	8,400,053.32
保证金	133,930,637.49	100,725,806.69
押金	1,227,849.85	1,323,531.85
借款	6,127,677.61	1,267,671.48
其他	19,641,420.12	8,000,481.47
应收土地款	4,972,598.00	4,972,598.00
合计	180,982,607.25	124,690,142.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666,666.00	一年以内	9.21%	833,333.30
兰州新区中霖农林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12,500,000.00	一至两年	6.91%	1,250,000.00
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5.53%	500,000.00
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工程投标保证金	5,800,000.00	一年以内	3.20%	290,0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4,693,000.00	3—4 年	2.59%	1,407,9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715,000.00	4—5 年	0.40%	357,500.00
合计	--	50,374,666.00	--	27.83%	4,638,733.3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062,566.66		43,062,566.66	44,053,619.05		44,053,619.05
在产品				103,601.13		103,601.13
库存商品	3,972,928.55		3,972,928.55	6,615,874.64		6,615,874.64
周转材料	203,601.39		203,601.39	224,065.29		224,065.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6,600,595.25	8,686,911.50	117,913,683.75	80,650,661.09	8,741,064.02	71,909,597.0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79,906,917.51		579,906,917.51	377,656,348.29		377,656,348.29
农产品	8,581,944.97	636,114.62	7,945,830.35	5,411,003.79	1,023,673.83	4,387,329.96
农业生产成本	24,705,319.20		24,705,319.20	13,980,947.92		13,980,947.92
劳务成本	28,764,683.15		28,764,683.15			
发出商品				107,299.02		107,299.02
合计	815,798,556.68	9,323,026.12	806,475,530.56	528,803,420.22	9,764,737.85	519,038,682.3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	8,741,064.02			54,152.52		8,686,911.50
农产品	1,023,673.83			387,559.21		636,114.62
合计	9,764,737.85			441,711.73		9,323,026.1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172,102,234.91
累计已确认毛利	2,752,534,966.87
减：预计损失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9,344,730,284.2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79,906,917.51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920,000.00	2,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8,509,578.57	9,343,994.08
合计	12,429,578.57	12,143,994.08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金额	33,273,823.64	28,221,921.31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918.80	2,280,506.11
理财产品	14,800,000.00	
合计	48,076,742.44	30,502,427.42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9,633,087.09		199,633,087.09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按成本计量的	199,633,087.09		199,633,087.09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合计	199,633,087.09		199,633,087.09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内蒙古本富牧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00,000.00			29,100,000.00					0.76%	1,455,000.00
蒙羊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5,500,000.00					1.00%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890,445.48			29,890,445.48					2.97%	
呼和浩特市晟和祥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6.51%	674,419.20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灾后重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00%	734,416.21
上海厚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2,641.61		732,641.61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20.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巴彦淖尔市蒙草镜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1.01%	
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8,000,000.00	2,000,000.00					1.42%	
呼和浩特市晟和祥投资中心	10,000.00			10,000.00					0.01%	
兴安盟新农村扶贫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100,000.00			100,000.00					0.01%	
乌兰查布市金融扶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100,000.00			100,000.00					0.01%	

阿拉善盟兴边福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100,000.00			100,000.00					0.01%	
满洲里市新城城镇化建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100,000.00			100,000.00					0.01%	
蒙羊食品有限公司	6,640,000.00			6,640,000.00					9.02%	
内蒙古世纪福康药业有限公司	5,950,000.00			5,950,000.00					12.95%	
合计	216,900,445.48	732,641.61	18,000,000.00	199,633,087.09					--	2,863,835.4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4,421,755.64		14,421,755.64	14,580,830.37		14,580,830.37	3.9629%
合计	14,421,755.64		14,421,755.64	14,580,830.37		14,580,830.3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52,323.84			-368,600.26						29,983,723.58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70,519.77			-152,958.27						3,817,561.50	
内蒙古蒙草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3,885,985.02			1,196,479.40						15,082,464.42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9,931,055.21			-4,991.04						29,926,064.17	
新疆疆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610.80	5,600,000.00		-35,870.78						5,556,518.42	
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276,829.09			-232,247.76						7,044,581.33	
满洲里天霖艺绿化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10,000.00			-403,941.04						8,706,058.96	
怡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990,662.89			-49,958.49						3,940,704.40	

霍尔果斯君富蒙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扎赉诺尔区全域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内蒙古蒙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109,274.49			-1,292.20						14,107,982.29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4,743.04						1,495,256.96	
赤峰市普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20,000.00								12,720,000.00	
通辽市蒙东沙地林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80,552.53			-136,951.38						13,843,601.15	
内蒙古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180,979.94			299,294.08						1,480,274.02	
小计	127,780,571.98	22,820,000.00		104,219.22						150,704,791.20	
合计	127,780,571.98	22,820,000.00		104,219.22						150,704,791.20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799,927.18			34,799,927.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799,927.18			34,799,927.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97,072.72			3,397,072.72
2.本期增加金额	794,917.14			794,917.14
(1) 计提或摊销	794,917.14			794,917.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191,989.86			4,191,989.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607,937.32			30,607,937.32
2.期初账面价值	31,402,854.46			31,402,854.4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商业用房	26,663,219.46	权证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053,810.09	102,911,946.33	22,312,286.64	20,316,522.30	188,095,320.06	481,689,885.42
2.本期增加金额		7,230,541.48	2,758,880.17	4,174,663.84	9,729,579.31	23,893,664.80
(1) 购置		6,180,342.68	2,758,880.17	4,115,663.84	598,455.00	13,653,341.6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0,198.80		59,000.00	9,131,124.31	10,240,323.1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96,287.76	3,030,781.00	168,352.62		7,595,421.38
(1) 处置或报废		4,396,287.76	3,030,781.00	168,352.62		7,595,421.38
4.期末余额	148,053,810.09	105,746,200.05	22,040,385.81	24,322,833.52	197,824,899.37	497,988,128.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591,016.95	19,976,440.68	13,374,409.55	8,627,112.68	42,846,237.85	101,415,217.71
2.本期增加金额	3,586,299.96	6,077,440.46	1,305,440.32	1,873,814.98	9,163,331.12	22,006,326.84
(1) 计提	3,586,299.96	6,077,440.46	1,305,440.32	1,873,814.98	9,163,331.12	22,006,326.84
3.本期减少金额		2,213,365.94	1,797,623.57	98,193.51		4,109,183.02
(1) 处置或报废		2,213,365.94	1,797,623.57	98,193.51		4,109,183.02
4.期末余额	20,177,316.91	23,840,515.20	12,882,226.30	10,402,734.15	52,009,568.97	119,312,361.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876,493.18	81,905,684.85	9,158,159.51	13,920,099.37	145,815,330.40	378,675,767.31
2.期初账面价值	131,462,793.14	82,935,505.65	8,937,877.09	11,689,409.62	145,249,082.21	380,274,667.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753,984.81	656,233.77		6,097,751.04	
房屋及建筑物	23,000,000.00	3,036,000.00		19,964,000.00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2,585,520.00	586,395.88		1,999,124.12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乌拉特后旗公安局办公楼	19,964,000.00	权证仍在办理中
北京市海淀区溪山嘉园景湖轩 19 号房屋	28,644,000.00	权证仍在办理中
商厅	1,999,124.12	权证仍在办理中
办公楼（武川分公司）	860,651.46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植物馆办公楼（阿拉善修复公司）	3,665,924.47	权证仍在办理中
办公楼（草业本部）	4,740,866.53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办公楼（土左）	1,154,433.40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办公楼（五原）	1,190,565.16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砂石路(蒙草生态武川分公司)				489,504.00		489,504.00
百草园温室（蒙草生态）	1,778,991.88		1,778,991.88	1,761,648.88		1,761,648.88
百草园大温室（蒙草生态）	2,022,447.46		2,022,447.46	1,980,801.09		1,980,801.09
蒙古风情园-花田花海项目给水工程（蒙草生态）	552,178.17		552,178.17	430,770.17		430,770.17
基地附属设施（蒙草生态）	194,143.66		194,143.66			
园区沥青道路工程（阿拉善）				360,360.36		360,360.36
光伏区消防蓄水池工程（阿拉善）	129,990.00		129,990.00			
南区草坪区建设工程（北京）	184,138.08		184,138.08	143,260.18		143,260.18
智能温室内办公区（北京）	325,778.22		325,778.22	323,068.22		323,068.22
通州基地-园建工程（北京）	249,636.00		249,636.00	98,478.00		98,478.00
网围栏工程（草牧高科）	564,130.10		564,130.10	564,130.10		564,130.10
打井工程（草牧高科）	2,512,816.50		2,512,816.50	2,512,816.50		2,512,816.50
电力工程（草牧高科）	998,068.00		998,068.00	998,068.00		998,068.00
办公楼（贺斯格乌拉）	832,817.00		832,817.00	12,500.00		12,500.00
土壤检测设备（大数据）	340,000.00		340,000.00			
机房附属设施（大数据）	1,005,000.00		1,005,000.00			
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种业科技）	30,518,422.57		30,518,422.57	15,417,623.33		15,417,623.33
温室大棚（种业科技）	1,896,761.36		1,896,761.36			
智能物流栽培系统（种业科技）	3,241,880.22		3,241,880.22			
无菌室中央净化系统工程(种业科技)	630,630.63		630,630.63			
烘干设备（植物营养）				130,242.80		130,242.80
消防工程（草种业）				269,610.00		269,610.00
暖气工程（草种业）				269,892.11		269,892.11
管理房（草种业）				130,641.00		130,641.00
苗床（草种业）				180,000.00		180,000.00
熏蒸库区储草场硬化工程、防火墙、自动熏蒸控制系统等建设工程（锡盟牧草）	9,235,934.51		9,235,934.51	6,685,507.71		6,685,507.71
熏蒸库、熏蒸控制系统、锅炉房的建设工程（新宝力格）	10,608,224.01		10,608,224.01	16,011,377.96		16,011,377.96
其他	584,004.32		584,004.32	376,528.69		376,528.69
合计	68,405,992.69		68,405,992.69	49,146,829.10		49,146,829.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百草园温室	1,900,000.00	1,761,648.88	17,343.00			1,778,991.88	93.63%	100.00%				其他
百草园大温室	3,500,000.00	1,980,801.09	41,646.37			2,022,447.46	57.78%	100.00%				其他
熏蒸库区储草场硬化工程、防火墙、自动熏蒸控制系统等建设工程（锡盟牧草）	15,000,000.00	6,685,507.71	2,550,426.80			9,235,934.51	126.21%	98.00%				其他
熏蒸库、熏蒸控制系统、锅炉房的建设工程（新宝力格）	12,000,000.00	16,011,377.96		5,403,153.95		10,608,224.01	133.43%	98.00%				其他
南区草坪区建设工程	3,148,001.00	143,260.18	40,877.90			184,138.08	5.85%	95.00%				其他
网格压沙封育工程	5,842,500.00	43,115.10				43,115.10	0.74%	5.00%				其他
打井工程	2,512,816.50	2,512,816.50				2,512,816.50	100.00%	100.00%				其他
电力设施	4,033,961.04	998,068.00				998,068.00	24.74%	30.00%				其他
园区沥青道路工程	1,180,903.00	360,360.36	703,516.22	1,063,876.58			90.09%	100.00%				其他
机房附属设施	1,005,000.00		1,005,000.00			1,005,000.00	100.00%	60.00%				其他
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	30,000,000.00	15,417,623.33	15,100,799.24			30,518,422.57	101.73%	80.00%				其他
温室大棚	10,149,482.00		1,896,761.36			1,896,761.36	18.69%	20.00%				其他
智能物流栽培系统	22,850,000.00		3,241,880.22			3,241,880.22	14.19%	15.00%				其他
无菌室中央净化系统工程	2,504,973.00		630,630.63			630,630.63	25.18%	25.00%				其他
办公楼	1,200,000.00	12,500.00	820,317.00			832,817.00	69.40%	69.00%				其他
合计	116,827,636.54	45,927,079.11	26,049,198.74	6,467,030.53		65,509,247.3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生态草场	苜蓿	租摆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33,668.31	1,528,150.85				14,861,819.16
2.本期增加金额		570,872.55					570,872.55
(1)外购							
(2)自行培育		570,872.55					570,872.55
3.本期减少金额		1,795,953.45					1,795,953.45
(1)处置							
(2)其他		1,795,953.45					1,795,953.45
4.期末余额		12,108,587.41	1,528,150.85				13,636,738.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29,343.90	1,528,150.85				6,957,494.75
2.本期增加金额		1,177,658.67					1,177,658.67
(1)计提		1,177,658.67					1,177,658.67
3.本期减少金额		880,892.60					880,892.60
(1)处置							
(2)其他		880,892.60					880,892.60
4.期末余额		5,726,109.97	1,528,150.85				7,254,260.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82,477.44					6,382,477.44
2.期初账面价值		7,904,324.41					7,904,324.4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177,412.24		300,000.00	3,104,403.83	109,581,816.07
2.本期增加金额				7,056,152.67	7,056,152.67
(1) 购置				7,056,152.67	7,056,152.6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6,177,412.24		300,000.00	10,160,556.50	116,637,968.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01,933.49		82,500.00	1,909,136.74	7,193,570.23
2.本期增加金额	1,142,780.76		15,000.00	381,897.10	1,539,677.86
(1) 计提	1,142,780.76		15,000.00	381,897.10	1,539,677.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344,714.25		97,500.00	2,291,033.84	8,733,248.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832,697.99		202,500.00	7,869,522.66	107,904,720.65
2.期初账面价值	100,975,478.75		217,500.00	1,195,267.09	102,388,245.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254.7 亩土地承包经营	2,049,208.56	正在办理中
99188 亩草场经营权	56,834,724.00	部分办理完成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6,406.27			6,406.27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7,288.19			7,288.19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84,259,131.23			184,259,131.23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1,948,742.75			181,948,742.75
合计	366,221,568.44			366,221,568.4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地前期建设费用	5,759,907.99	2,249,936.90	1,292,740.98	686,977.27	6,030,126.64
土地租赁费	30,236,732.28	10,657,127.68	2,574,234.60	427,847.10	37,891,778.26
活动临时设施			7,890.00	-7,890.00	0.00
装修费	2,083,454.08	952,309.68	2,724,631.72	-2,261,268.24	2,572,400.28
草场租赁费	3,516,666.00	433,600.00	214,753.50		3,735,512.50
其他	712,619.05	4,666,736.80	181,932.86	220,197.79	4,977,225.20
合计	42,309,379.40	18,959,711.06	6,996,183.66	-934,136.08	55,207,042.88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5,500,033.81	107,400,847.55	462,781,276.58	82,500,814.23
折旧年限差异	7,651,980.58	1,482,160.16	7,889,791.22	1,541,612.82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133.28	141.66	1,133.28	141.66
递延收益差异	15,755,195.96	2,704,813.39	15,755,195.96	2,704,813.38
合计	648,908,343.63	111,587,962.76	486,427,397.04	86,747,382.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87,962.76		86,747,382.0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789,382.41	48,488,932.55
可抵扣亏损	88,001,845.43	67,263,717.59
合计	134,791,227.84	115,752,650.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053,797.00	
2018	4,867,726.06	4,867,726.06	
2019	3,705,518.45	3,705,518.45	
2020	17,142,725.15	17,142,725.15	
2021	40,493,950.93	40,493,950.93	
2022	21,791,924.84		
合计	88,001,845.43	67,263,717.59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预付款	20,087,072.12	11,181,560.54
合计	20,087,072.12	11,181,560.54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5,062,900.00	380,313,317.00
抵押借款	31,000,000.00	41,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7,400,000.00	1,116,500,000.00
信用借款	86,952,700.00	
应付票据重分类	35,160,769.56	53,426,432.89
合计	1,755,576,369.56	1,591,239,749.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包括：①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②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借款人民币80,000,000.00元。③由

王召明、徐永丽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人民币180,000,000.00元。④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昭乌达支行借款人民币320,000,000.00元。⑤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⑥由王召明、徐永丽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人民币280,000,000.00元。⑦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人民币130,000,000.00元。⑧由李怡敏、宋敏敏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借款人民币35,500,000.00元，向中国民生银行杭州解放支行借款30,000,000.00元，向平安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12,000,000.00元，向中信银行杭州吴山支行借款49,900,000.00元，向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⑨由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30,000,000.00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人民币40,000,000.00元。

2、质押借款包括：1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40,000,000.00万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000,000.00元；②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杭州武林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04,000.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证保证金50,002,000.00元；③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23,000,000.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0.00元；④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杭州城东支行借款人民币32,058,900.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823,560.00元。

3、抵押借款包括：①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杭州市径山镇依山郡山庄37幢37-1室(权证号杭余商国用（2014）第28660号、余房权证径移字第14359078号)为抵押向平安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000.00元。②本公司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170号402单元房产（房产证编号为厦国土房证第00934708号）为抵押向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12,000,000.00元。③本公司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170号401单元的房产（厦国土房证第00934706号）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人民币14,000,000.00元。

4、信用借款包括：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款人民币86,952,700.00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462,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28,185,653.47	325,946,430.74
合计	628,185,653.47	330,408,430.7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76,938,899.10	1,099,758,535.22
设备及工程款	29,528,376.88	186,606,073.19
其他	26,751,473.26	24,129,081.06
合计	1,833,218,749.24	1,310,493,689.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共赢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756,519.51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东营市恒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143,502.5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3,900,022.08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297,740.78	39,981,615.95
租赁款	235,411.37	1,271,405.44
其他	332,660.80	49,824.00
合计	20,865,812.95	41,302,845.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0,813,530.95
累计已确认毛利	7,941,384.1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6,096,043.7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7,341,128.62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715,795.64	80,633,657.23	83,866,598.85	49,482,854.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046.93	4,752,282.88	4,766,951.58	79,378.23
合计	52,809,842.57	85,385,940.11	88,633,550.43	49,562,232.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29,350.62	72,327,310.69	75,611,170.83	49,145,490.48
2、职工福利费	10,200.00	1,904,922.73	1,914,622.73	500.00
3、社会保险费	98,475.87	2,376,190.97	2,384,209.22	90,45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129.57	2,066,230.05	2,073,753.83	74,605.79
工伤保险费	3,011.42	125,926.02	126,062.30	2,875.14
生育保险费	13,334.88	184,034.90	184,393.09	12,976.69
4、住房公积金	6,862.20	2,476,179.00	2,481,100.00	1,941.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906.95	1,549,053.84	1,475,496.07	244,464.72
合计	52,715,795.64	80,633,657.23	83,866,598.85	49,482,854.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457.39	4,484,694.62	4,498,196.76	66,955.25
2、失业保险费	13,589.54	207,888.26	209,054.82	12,422.98
3、企业年金缴费		59,700.00	59,700.00	
合计	94,046.93	4,752,282.88	4,766,951.58	79,378.2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44,974.41	5,776,259.06
企业所得税	99,189,181.77	50,093,659.25
个人所得税	675,193.25	480,35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9,284.41	442,710.16
营业税	2,483,046.41	3,637,018.11
教育费附加	796,298.13	328,695.33
印花税	233,145.51	228,962.67
水利建设基金	33,264.93	57,122.78
土地使用税	1,370.37	360.00
房产税	29,310.61	151.20
合计	117,115,069.80	61,045,295.1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59,224.20	363,550.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19,723.11	1,647,534.03
合计	3,578,947.31	2,011,084.4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741,897.91	19,579,037.11
合计	33,741,897.91	19,579,037.1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32,365,870.94	12,832,927.31
个人借款	10,686,215.43	9,566,739.95
其他	2,095,150.87	2,120,509.71
保证金	11,234,874.45	
合计	56,382,111.69	24,520,176.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2,504,125.8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园林绿化装饰工程分公司	2,256,188.7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厦门市公路桥隧维护中心	1,167,433.44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5,927,747.94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3,906,499.86	101,274,661.18
合计	143,906,499.86	101,274,661.1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营业部	2015.2.12	2017.12.20	7.800%	2,599,999.99
中信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2015.04.13	2017.10.13	7.475%	33,810,000.00
华夏银行乌兰察布支行	2016.5.18	2017.12.20	5.225%	1,000,000.00
华夏银行乌兰察布支行	2016.5.18	2018.06.20	5.225%	1,000,000.00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	2016.06.16	2017.9.20	7.125%	5,922,527.00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	2016.06.16	2017.12.20	7.125%	3,834,500.00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	2016.06.16	2018.3.20	7.125%	15,351,700.00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	2016.06.16	2018.6.20	7.125%	5,463,900.00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3.31	2017.07.31	4.973%	18,005,030.77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4.10	2017.10.31	4.973%	18,133,810.73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4.10	2018.01.31	4.973%	18,283,670.31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4.10	2018.04.30	4.973%	18,501,361.06
土默特左旗财政局	2014.02.20	2017.07.20	8.000%	2,000,000.00
合计				143,906,499.86

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车站支行以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的方式取得的借款总额68,800,000.00元，已偿还38,227,373元，剩余未偿还金额30,572,627元全部为一年内到期。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85,536,852.39	132,021,436.68
合计	285,536,852.39	132,021,436.6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75,779,502.60	221,474,826.97
合计	575,779,502.60	221,474,826.9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由王召明、刘颖担保，本公司向华夏银行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路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99,000,000.00元，其中2,000,000.00元为一年内到期。
- 2、由王召明、刘颖担保，本公司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66,666,666.00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余额为151,703,375.48元，其中72,923,872.87元为一年内到期。
- 3、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担保，本公司向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300,000,000.00元。
- 4、由通辽余粮畜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68,80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0,572,700元，其中30,572,700元全部为一年内到期。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增值税销项税	5,614,359.14	5,777,094.1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356,822.80	27,926,880.20	16,350,865.86	63,932,837.14	
合计	52,356,822.80	27,926,880.20	16,350,865.86	63,932,837.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主要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123,494.01			69,943.50	53,550.5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1,831,880.00			80,760.00	1,751,12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252,878.08				7,252,878.08	与资产相关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课题）	58,100.00				58,100.0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442,727.24			163,636.38	279,090.86	与收益相关
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	297,269.24			297,269.24		与收益相关
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	187,620.00				187,620.0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与草牧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范	533,333.36			133,333.32	400,000.04	与收益相关
生态草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	130,000.00	199,959.00		100,000.00	229,959.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与集成示范	83,333.33	128,182.00		66,666.66	144,848.67	与收益相关
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78,750.00			78,75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植资源综合开发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1,333,770.92			1,333,770.92		与收益相关
北方草甸草地生态草业技术与集成示范		240,000.00		113,333.28	126,666.72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荒漠植被恢复与生态畜牧业技术与示范		160,000.00		155,000.04	4,999.96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0,000.00		56,000.00	1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方耐旱生态植物品种选育，引种驯化技术研究		472,500.00			472,5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园林植物种质资源选育与保护利用技术研究		462,500.00			462,5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价款补助（宁夏）	2,171,358.77			23,773.98	2,147,584.79	与资产相关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业公司）	2,400,000.16			199,999.98	2,200,000.18	与资产相关
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公司）	45,995.93			39,424.98	6,570.95	与资产相关
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产业公司）	166,666.65			83,333.34	83,333.31	与收益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	305,555.54			83,333.34	222,222.20	与收益相关
农业设施建设补贴款（草产业土左）	764,219.96			63,684.96	700,535.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租赁费补贴（草产业五原）	126,499.86			5,500.02	120,999.84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赤峰）	245,029.96			46,020.00	199,009.96	与资产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赤峰）	1,341,166.66			91,500.00	1,249,666.66	与资产相关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赤峰农业）	2,451,400.02			263,049.96	2,188,350.06	与资产相关
玉米种植大户等新型经济主体种植结构调整补助		6,373,939.20		6,373,939.2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纳米微孔活性硅在生物肥料中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创基地补助基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海拉尔生态修复）	9,887,500.00			131,250.00	9,756,25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设施补贴（牧草公司）	207,983.20			12,605.04	195,378.16	与资产相关
牧草储备补贴（牧草公司）	1,787,579.00	2,000,000.00		3,787,579.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补贴（节水园林）	840,046.64			420,023.34	420,023.30	与收益相关

《节水型林地、绿地建设规程》标准制定论证服务		100,000.00		4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沙生植物馆建设补贴（阿拉善修复）	2,937,500.00			75,000.00	2,862,500.00	与资产相关
阿拉善荒漠治理科技孵化园繁育能力提升（阿拉善修复）	159,999.98			40,000.02	119,999.96	与收益相关
乌兰布和沙漠梭梭种植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		300,000.00		136,363.65	163,636.35	与收益相关
乌兰布和沙漠泡泡刺种植技术研究及示范		100,000.00		2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天）	350,719.90			10,960.02	339,759.88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生态资源大数据平台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通辽研究院）	3,494,444.39			1,233,333.36	2,261,111.03	与收益相关
科尔沁沙地苜蓿规模化种植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及生态效益评价	120,000.00	20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设施补贴（通辽）		889,800.00		322,200.00	567,600.00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构建与应用开发研究和内蒙古植物物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产业化示范		14,100,000.00		194,528.33	13,905,471.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356,822.80	27,926,880.20		16,350,865.86	63,932,837.14	--

其他说明：

1、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文件内组通字【2014】27号文件《关于公布2013年度“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资助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69,943.5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76,505.99元，尚未分摊余额53,550.51元。

2、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签发的内财社【2015】1568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我公司取得2015年创于就业“以奖代补”项目资金2,00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80,76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68,120.00元，尚未分摊余额1,751,120.00元。

3、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财政厅的文件内财工【2013】191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00元；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文件呼财预指【2014】14号《关于下达和林县植物种质资源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基础设施建设资助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7,747,121.92元，尚未分摊余额7,252,878.08元。

4、根据公司与河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同》，公司取得“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院”项目资助资金1,73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671,90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58,100.00 元。

5、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签订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专题任务书》,公司 2015 年度取得“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项目资助资金 130,000.00 元,公司 2016 年度取得 770,000.00 元,累计取得资助资金 9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63,636.38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327,272.76 元,尚未分摊金额 279,090.86 元。

6、根据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签发的国科议程办字【2016】6 号文件《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典型脆弱生态修复与保护研究”重点专项 2016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公司取得“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资金 624,769.24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全部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97,269.2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327,500.00 元。

7、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项目资助资金 2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2,38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187,620.00 元。

8、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与草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范”资金 8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33,333.3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266,666.64 元,尚未分摊金额 400,000.04 元。

9、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生态草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资金 429,959.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199,959.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00,00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229,959 元。

10、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题任务书》,公司取得“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与集成示范”资金 278,182.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128,182.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66,666.66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66,666.67 元,尚未分摊金额 144,848.67 元。

11、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华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与示范”资金 16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全部分摊,其中转入其他收益 78,75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81,250.00 元。

12、根据公司与新城区科学技术局签订的《新城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质资源综合开发与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全部分摊,其中转入其他收益 1,333,770.9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3,666,229.08 元。

13、根据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北方草甸草地生态草业技术与集成示范”资金 24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 24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13,333.28 元,尚未分摊金额 126,666.72 元。

14、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大学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退化荒漠植被恢复与生态畜牧业技术与示范”资金 16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 16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55,000.04 元,尚未分摊金额 4,999.96 元。

15、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项目”资金 20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 2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56,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144,000 元。

16、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日”资金 1,50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 1,5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摊销。

17、根据公司与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和林格尔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北方抗旱生态植物品种选育、引种驯化技术研究”项目资金 472,5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472,5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摊销。

18、根据公司与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和林格尔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生态园林植物种质资源选育与保护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资金 462,5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462,5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摊销。

19、根据吴忠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挂牌成交额 4,754,800.00 元从吴忠市国土资源局竞得吴地(挂)字【2012】-53 号地块，吴忠市人民政府将企业缴纳的土地出让价款按 50%比例奖励给企业，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收到返还的价款总额为 2,377,4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共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3,773.98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20,6041.23 元，尚未分摊余额 2,147,584.79 元。

20、2012 年依据和林格尔县农牧局和农牧发【2012】50 号文件《和林县农牧业局关于拨付设施农业补贴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资助资金 4,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共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99,999.98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599,999.84 元，尚未分摊金额 2,200,000.18 元。

21、根据武川县农牧业局签发的武农牧发【2014】23 号文件《关于上报 2014 年武川县牧草良种补贴实施方案的报告》，给予 2014 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良种补贴，每亩 50.00 元，共 4731 亩，合计金额 236,55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39,424.98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90,554.07 元，尚未分摊金额 6,570.95 元。

22、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呼和浩特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阴山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资金 5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83,333.3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333,333.35 元，尚未分摊余额 83,333.31 元。

23、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签发的内组通字【2015】56 号文件《关于公布第五批“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公司取得第五批“草原英才”团队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共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83,333.3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94,444.46 元，尚未分摊余额 222,222.20 元。

24、2013 年依据土默特左旗农业局土左农【2012】第 15 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补贴款申请的批复》，公司共取得建设“日光连栋温室项目”资助资金 1,2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共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63,684.95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435,780.04 元，尚未分摊余额 700,535.00 元。

25、根据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1】第 37 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2013 年取得五原县人民政府《关于对蒙草公司土地承包款申请免缴的批复》，同意对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 200 亩土地在承包期限内免于缴纳全部的土地承包款共计 176,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共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5,500.0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49500.14 元，尚未分摊余额 120,999.84 元。

26、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3】10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给予 2013 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 50 元，共 9083 亩，合计金额为 454,150.00 元；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4】12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的通知》，给予 2014 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 50 元，共 2260 亩，合计金额 113,000.00 元；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发布的阿牧发【2015】11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的函》，给予苜蓿等优质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每亩补贴 20 元，共 13951 亩，合计 279,02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6,02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601,140.04 元，尚未分摊余额 199,009.96 元。

27、根据赤峰市农牧业局签发的赤农牧畜发【2014】35 号文件《关于 2014 年畜牧发展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给予 2014 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公司取得补贴款 1,8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91,50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458,833.34 元，尚未分摊余额 1,249,666.66 元。

28、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签发的内农牧草发【2015】60 号文件《关于 2014 年内蒙古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给予 2014 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公司取得补贴款 3,6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63,049.96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148,599.98 元，尚未分摊余额 2,188,350.06 元。

29、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贸指【2016】9 号文件《关于下达支持玉米种子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发展促进种子结构调整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新种植结构调整补助”资金 6,373,939.2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6,373,939.2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全部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6,373,939.20。

30、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教指【2015】8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呼和浩特市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及科技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资金 2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分摊。

31、根据呼和浩特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发的呼经信字【2017】71 号文件《关于蒙草创客中心小型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专项资金申报主体变更的批复》，公司取得“双创基地补助基金”资金 5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分摊。

32、根据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呼经开管发【2014】146 号中《关于拨付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的通知》，给予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 10,5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31,25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612,50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9,756,250.00 元。

33、根据呼伦贝尔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农【2014】855 号文件《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农牧业产业化项目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草产业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25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2,605.0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42016.80 元，尚未分摊金额 195,378.16 元。

34、根据公司与陈巴尔虎旗农牧业局签订的《抗灾草储备合作协议》，给予饲草储备补贴每吨 100 元，共 50000 吨饲草，合计金额 5,000,000.00 元。16 年度取得储备草补贴款 2,000,000.00 元，本报告期取得储备草补贴款 2,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累计转入营业收入 355,894.00 元，累计转入其他收益 3,644,106.00 元。

35、根据公司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了“国家现代农业科技城成果惠民科技示范工程—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专项资金 2,520,14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20,023.3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1,680,093.36 元，尚未分摊金额 420,023.30 元。

36、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园林科学研究院签订的《北京市园林绿化标准制定合作协议》，公司取得了《节水型林地、绿地建设规程》标准制定论证服务，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1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0,00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60,000.00 元。

37、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取得“阿拉善生态植物园”建设资金 3,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75,000.0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62,50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2,862,500.00 元。

38、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教【2016】248 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6 年自治区第一批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阿拉善荒漠治理科技孵化园孵育能力提升的专项资金 2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0,000.0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40,000.02 元，尚未分摊金额 119,999.96 元。

39、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的《科研项目合作协议书》，公司取得了“乌兰布和沙漠梭梭种植技术与示范项目”资金 300,0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3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36,363.65 元，尚未分摊金额 163,636.35 元。

40、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发展局签订的《阿拉善盟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了“乌兰布和沙漠泡泡刺种植技术与示范项目”资金 100,000.00 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1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5,000 元，尚未分摊金额 75,000 元。

41、根据杭州市财政扶持企业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指导意见，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2 年立项并购买办公用房，2014 年由浙江正信永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正信永浩审字（2014）第 0756 号取得政府补贴 438,4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0,960.0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87,680.10 元，尚未分摊余额 339,759.88 元。

42、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字【2016】1851 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6 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内蒙古生态资源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尚未分摊使用。

43、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教【2015】923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233,333.36元，营业外收入6,505,555.01元，尚未分摊金额2,261,111.03元。

44、根据扎鲁特旗科学技术局签发的扎科字【2016】16号文件《关于上报2016、2017年度通辽市科技计划项目的请示》，公司取得“科尔沁沙地苜蓿规模化种植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及生态效益评价”资金32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2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尚未分摊使用。

45、根据扎鲁特旗农牧业局签发的扎农牧字【2017】25号文件《关于高标准生态家庭牧场建设用井及配套资金设施的请示》，公司取得“农业设施补贴”专项资金889,8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889,8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322,200.00元，尚未分摊金额567,600.00元。

46、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科【2016】150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内蒙古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构建与应用开发研究和内蒙古植物物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产业化示范项目”资金14,1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4,100,000元。截止2017年06月30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94,528.33元，尚未分摊金额13,905,471.67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2,651,301.00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604,242,081.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4,788,421.31		601,590,780.00	283,197,641.31
合计	884,788,421.31		601,590,780.00	283,197,641.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2,651,30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601,590,780股。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6,156.71			231,694.03	154,462.68	231,694.0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6,156.71			231,694.03	154,462.68	231,694.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6,156.71			231,694.03	154,462.68	231,694.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532,406.01			90,532,406.01
任意盈余公积	90,532,406.01			90,532,406.01
合计	181,064,812.02			181,064,812.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9,817,791.78	495,794,592.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9,817,791.78	495,794,592.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552,749.74	339,313,004.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06,752.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6,706,752.5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159,078.06	31,876,299.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6,211,463.46	749,817,791.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86,787,827.90	1,846,576,604.13	1,055,004,396.59	733,187,362.27
其他业务	5,364,387.53	6,129,031.87	3,670,796.39	3,207,276.43
合计	2,692,152,215.43	1,852,705,636.00	1,058,675,192.98	736,394,638.7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3,021.83	272,103.77
教育费附加	1,914,258.91	204,197.81
资源税	2,952.04	
房产税	868,837.98	
土地使用税	389,635.98	
车船使用税	14,306.95	
印花税	1,135,565.10	
营业税		1,260,152.47
合计	6,638,578.79	1,736,454.0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63,826.50	3,670,828.63
业务宣传费	17,109,034.95	1,560,357.78
苗木起装费	1,912,957.91	942,211.84
差旅费	608,975.58	385,630.62
广告费	98,478.23	109,732.08
中介费	1,584,997.24	1,447,877.54
办公费	221,565.95	128,243.84
交通费	267,999.58	66,242.77
业务招待费	313,542.54	68,729.82
租赁费	278,318.35	142,809.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7,383.25	186,048.08
折旧费用	694,497.75	284,153.61
养管费用	3,190,794.93	3,754,701.95
运输费	1,474,866.96	508,986.00
其他	2,787,627.14	981,273.60
劳务费	1,022,231.03	
合计	35,837,097.89	14,237,827.3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57,947.40	19,787,551.59
研发费用	22,673,008.58	8,389,948.13
养管费用	8,975,026.92	6,198,426.80
折旧费用	9,613,826.48	9,297,723.65
费用摊销	5,452,383.16	7,783,318.58
生物资产损失	1,195,061.49	7,716,009.23
存货损失	5,063.78	614,577.12
中介费	16,118,338.18	14,420,462.26
租赁费	3,124,874.68	2,104,971.73
差旅费	2,995,410.23	2,335,372.12
交通费	1,556,259.02	1,164,782.22
各种税费	1,804,594.92	2,018,221.98
业务招待费	3,615,503.03	1,909,839.38
通讯费	298,398.02	349,704.41
培训费	129,825.49	215,371.06
维修费	566,574.59	294,163.15
办公费	934,528.61	398,977.41
水电费	486,336.90	844,980.85
会务费	329,776.80	449,863.64
物料消耗	1,014,823.95	1,577,780.85
业务宣传费	141,019.42	230,375.03
其他	3,138,275.09	2,498,578.05
合计	110,926,856.74	90,600,999.24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783,983.38	-2,159,236.06
利息支出	55,730,205.43	27,016,588.59
其他	2,874,624.52	888,260.01
合计	53,820,846.57	25,745,612.54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6,726,565.32	45,315,312.78
合计	166,726,565.32	45,315,312.78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219.22	-174,469.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63,835.41	
理财收益	65,654.01	
合计	3,033,708.64	-174,469.41

其他说明：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69,943.50	
2015 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80,760.00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163,636.38	
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	297,269.24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与草牧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范	133,333.32	
生态草牧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	100,000.00	
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与集成示范	66,666.66	
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与示范	78,750.00	
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植资源综合开发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1,333,770.92	
北方草甸草地生态草牧业技术与集成示范	113,333.28	
退化荒漠植被恢复与生态畜牧业技术与示范	155,000.04	
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56,000.00	
财政社保局财政支持资金	6,064,459.00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课题）	29,151.67	
土地价款补助（宁夏）	23,773.98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业公司）	199,999.98	
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公司）	39,424.98	
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产业公司）	83,333.34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	83,333.34	
农业设施建设补贴款（草产业土左）	63,684.96	
土地租赁费补贴（草产业五原）	5,500.02	

企业发展基金（草产业）	1,472,883.00	
牧草良种补贴（赤峰）	46,020.00	
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赤峰）	91,500.00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赤峰农业)	263,049.96	
玉米种植大户等新型经济主体种植结构调整补助	6,373,939.20	
企业发展基金（呼市农业）	18,710.00	
企业发展基金（植物营养）	23,507.00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海拉尔生态修复）	131,250.00	
农业设施补贴（牧草公司）	12,605.04	
牧草储备补贴（牧草公司）	4,024,876.00	
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补贴（节水园林）	420,023.34	
《节水型林地、绿地建设规程》标准制定论证服务	40,000.00	
沙生植物园建设补贴（阿拉善修复）	75,000.00	
阿拉善荒漠治理科技孵化园孵育能力提升（阿拉善修复）	40,000.02	
乌兰布和沙漠梭梭种植技术与示范项目	136,363.65	
乌兰布和沙漠泡泡刺种植技术与示范	25,000.00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天）	10,960.02	
山海协作财政补贴	100,000.00	
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通辽研究院）	1,233,333.36	
农业设施补贴（通辽）	322,200.00	
内蒙古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构建与应用开发研究和内蒙古植物物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产业化示范	194,528.33	
企业发展基金（种业科技）	34,412.00	
合计	24,331,285.53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1,529.19	2,830,427.05	91,529.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1,529.19	4,696.66	91,529.1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825,730.39	
政府补助	315,000.00	4,433,726.62	315,000.00
其他	30,240.75	78,587.32	30,240.75
合计	436,769.94	7,342,740.99	436,769.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	呼和浩特市组织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6,460.01	与收益相关

团队								
2015 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5,272.00	与资产相关
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	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999.98	与资产相关
节水耐旱植物在生态建设及城镇园林绿化中的推广应用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4,998.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9,999.98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蒙古高原土著植物资源利用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9,999.98	与收益相关
百草园项目牧草良种补贴（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畜牧兽医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0,960.00	与收益相关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课题）	河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38,475.5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3,636.38	与收益相关
农业设施补贴	呼伦贝尔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605.04	与资产相关
土地价款补助（宁夏）	吴忠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3,773.98	与资产相关

农业设施建设补贴款(草产业土左)	土默特左旗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3,684.96	与资产相关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业公司)	和林格尔县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99,999.98	与资产相关
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公司)	武川县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9,424.98	与收益相关
阴山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集成示范项目(草产业公司)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3,333.34	与收益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	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3,333.34	与收益相关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海拉尔生态修复)	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31,250.00	与资产相关
呼市农业苜蓿种植补贴(土左)	土默特左旗兵州亥乡经营管理站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11,078.00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土默特左旗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16,351.59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	下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	是	否		10,960.02	与资产相关

天)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下城区财政局骨干企业奖励（普天）	中共杭州市下城区委员会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补贴（节水园林）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20,023.34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赤峰）	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6,715.00	与资产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赤峰）	赤峰市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5,750.00	与资产相关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赤峰农业）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93,498.36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纳米微孔活性硅在生物肥料中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示范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7,142.86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科教兴市市长特别奖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励（普天）	杭州市下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15,000.00	4,433,726.62	--

其他说明：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4,741.74	16,135.03	404,741.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4,741.74	16,135.03	404,741.74
对外捐赠	1,277,773.18	2,259,995.00	1,277,773.18
其他	192,350.26	120,363.74	192,350.26
合计	1,874,865.18	2,396,493.77	1,874,865.18

其他说明：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575,772.26	31,225,264.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828,777.73	-5,934,248.23
合计	79,746,994.53	25,291,016.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1,423,533.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696,070.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67,390.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83,533.35
所得税费用	79,746,994.53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783,983.38	2,159,236.06
政府补助款等	35,955,851.20	2,881,058.00
其他业务收入		
往来款	54,783,651.87	15,466,204.50
合计	95,523,486.45	20,506,498.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60,732,526.10	39,214,633.66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2,874,624.52	888,260.01
营业外支出	1,433,883.43	380,363.74
往来款	75,625,576.34	41,741,275.66
合计	140,666,610.39	82,224,533.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发生的相关费用		5,550,000.00
合计		5,5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46,397.41
合计		7,346,397.4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发行股份相关的费用		540,000.00
支付与长期借款相关的费用	7,733,333.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8,578,188.43	
合计	126,311,521.76	54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11,676,538.52	124,125,109.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6,726,565.32	45,315,312.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83,985.51	17,198,428.76
无形资产摊销	1,539,677.86	1,375,422.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959,711.06	5,438,98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0,125.27	4,901,717.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212.5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730,205.43	27,016,588.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219.22	174,46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40,580.67	-5,934,248.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436,848.19	-329,300,998.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6,006,811.43	-351,692,952.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184,304.24	-13,597,41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74,133.75	-474,979,583.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5,940,784.71	647,890,983.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4,137,169.41	498,898,28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196,384.70	148,992,701.5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5,940,784.71	984,137,169.41
其中：库存现金	3,899,990.56	229,03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5,411,691.62	983,810,286.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629,102.52	97,846.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940,784.71	984,137,169.41

其他说明：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5,851,399.3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工资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133,889.15	抵押借款
合计	617,985,288.49	--

其他说明：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注销合并单位1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迪拜	农业种植、园艺景观	-	80%

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	宁夏吴忠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海拉尔	呼伦贝尔海拉尔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及化肥、地膜的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牧场运营管理及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饲草种植、加工、销售及牧场运营管理	100.00%		新设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新巴尔虎左旗	新巴尔虎左旗	牧草收购、储备、种植、销售		100.00%	新设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新巴尔虎右旗	新巴尔虎右旗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加工与销售		51.00%	新设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	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加工与销售		100.00%	新设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	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	饲料牧草收购、种植、仓储、加工、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赤峰阿鲁科尔沁旗	赤峰阿鲁科尔沁旗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巴彦淖尔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	100.00%		新设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私募融资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经济林苗木的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水土检测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荒漠综合开发模式研究	100.00%		新设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荒漠植物研发、推广、应用		100.00%	新设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园林绿化工程；花卉苗木、电子产品、工艺礼品、办公用品	80.00%		新设

			销售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咨询服务、贸易	60.00%		新设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园林绿化施工、养护、规划、设计及业务咨询	6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科研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绿化技术研发	100.00%		新设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城市园林绿化；生态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	100.00%		新设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草原、沙地生态治理、研发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锡盟乌拉盖管理区	锡盟乌拉盖管理区	草原培育与合理利用技术研发推广、退化草地综合治理、矿山修复	51.00%		新设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工程	7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桐庐县	桐庐县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设计		70.00%	新设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明光市	明光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园林绿化工程		70.00%	新设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生态农林种植技术及配套实施研发、推广		70.00%	新设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迪拜	迪拜	农业种植、园艺景观	8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1）“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日更名为“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2）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转让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0.00%	5,459,265.10	0.00	157,547,245.49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00%	7,375,457.54	0.00	82,171,293.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281,406,639.16	52,847,396.85	1,334,254,036.01	808,756,791.18	339,759.88	809,096,551.06	1,218,512,664.13	40,104,022.58	1,258,616,686.71	751,306,032.20	350,719.90	751,656,752.10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0,033,705.87	33,283,569.52	403,317,275.39	197,889,041.26	0.00	197,889,041.26	354,440,120.06	21,669,823.42	376,109,943.48	189,120,353.19	0.00	189,120,353.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49,460,352.78	18,197,550.34	18,197,550.34	-64,686,331.17	246,569,807.82	27,869,630.27	27,869,630.27	-53,045,741.45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29,544,941.50	18,438,643.84	18,438,643.84	-69,029,828.5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生态环境；私募股权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9.00%		权益法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环保工程；绿化服务；科学研究；牛羊养殖、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30.00%		权益法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	49.9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9%，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对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8,519,048.68	30,715,004.64	2,103.68	220,982,865.65	27,640,406.42	15,967.43
非流动资产	40,729,506.09	33,328,410.22	30,000,000.00	25,967,726.69	32,755,253.36	30,000,000.00
资产合计	259,248,554.77	64,043,414.86	30,002,103.68	246,959,592.34	60,395,659.78	30,015,967.43
流动负债	46,843,974.09	143,286.90	150,000.00	24,735,080.97	483,796.48	
非流动负债	58,000,000.00	13,097,732.13	0.00	58,000,000.00	13,097,732.13	153,880.00
负债合计	104,843,974.09	13,241,019.03	150,000.00	82,735,080.97	13,581,528.61	153,880.00
少数股东权益	-354,801.55			4,475,443.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4,759,382.23	50,802,395.83	29,852,103.68	159,749,067.98	46,814,131.17	29,862,087.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404,282.62	15,240,718.75	14,923,066.63	30,352,322.92	14,044,239.35	14,928,057.5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404,282.62	15,240,718.75	29,926,064.17	30,352,322.92	14,044,239.35	29,931,055.21
营业收入	75,287,255.04	8,208,000.00		3,483,717.95	641,509.43	
净利润	-4,815,456.72	3,988,264.66	-9,983.75	2,237,887.83	-2,797,190.66	
综合收益总额	-4,815,456.72	3,988,264.66	-9,983.75	2,237,887.83	-2,797,190.66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712,539.03	53,611,207.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660,035.66	136,634.94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660,035.66	136,634.94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召明	控股股东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郝艳涛（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监事会主席）为控股股东，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内蒙古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郝艳涛（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监事会主席）担任董事
内蒙古大唐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董事长
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	孙先红（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董事长，郝艳涛（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监事会主席）担任董事
内蒙古敕勒川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孙先红（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董事，郝艳涛（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监事会主席）担任董事
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徐永丽担任董事
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	姚宇（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董事
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姚宇（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董事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姚宇（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董事
国际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孙先红（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	袁清（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过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振华担任独立董事
龙鼎（内蒙古）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锦霞担任副董事长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颉茂华担任独立董事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颉茂华担任独立董事
内蒙古蒙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樊俊梅任董事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俊刚任董事
新疆疆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俊刚任董事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黄福生担任董事长、法人
霍尔果斯君富蒙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刘虎担任董事长、法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830,188.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孙先红	大学西街 71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共 1,336.83 平方米	400,000.00	4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0月11日	2017年10月10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10月14日	2017年10月13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5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18年05月25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6年01月25日	2017年01月22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6,800,000.00	2016年01月12日	2017年01月12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16年01月07日	2017年01月07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3月25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6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年09月28日	2017年09月27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10月31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6年09月13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1月03日	2018年01月03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7年01月07日	2018年01月09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7年01月11日	2018年01月11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3月07日	2018年03月05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3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17年12月07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9,900,000.00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6月12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5日	2018年06月15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12,237,340.00	2016年08月09日	2018年05月04日	否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7年06月08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156,00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2日	是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王召明、刘颖	32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12月10日	否
王召明、徐永丽	18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7日	否
王召明、刘颖	80,000,000.00	2016年10月25日	2017年10月24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09月18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2017年03月17日	2018年03月14日	否
王召明、徐永丽	280,000,000.00	2017年05月22日	2017年11月16日	否
王召明、刘颖担保	199,000,000.00	2016年05月20日	2019年05月20日	否
通辽余粮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572,699.73	2016年06月16日	2018年09月20日	否
王召明、刘颖担保	151,703,375.48	2017年03月31日	2020年01月31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300,000,000.00	2017年04月17日	2020年04月17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77,736.47	2,620,2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457,466.96	12.16%	162,111,385.59	28.67%	403,346,081.37	412,362,525.76	15.41%	110,695,480.94	26.84%	301,667,044.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85,444,913.30	87.84%	321,557,744.43	7.87%	3,763,887,168.87	2,263,880,973.63	84.59%	218,739,320.63	9.66%	2,045,141,653.00
合计	4,650,902,380.26	100.00%	483,669,130.02	10.40%	4,167,233,250.24	2,676,243,499.39	100.00%	329,434,801.57	12.31%	2,346,808,697.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乌海市园林管理处	11,040,905.00	10,715,947.50	97.06%	存在减值迹象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15,974,389.00	12,621,795.51	79.01%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海市乌达区市政绿化管理所）	16,067,460.74	7,335,517.99	45.65%	存在减值迹象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	359,121,185.92	91,928,028.54	25.60%	存在减值迹象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151,259,040.92	33,456,403.61	22.12%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994,485.38	6,053,692.44	50.47%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565,457,466.96	162,111,385.5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39,025,316.96	151,951,265.85	5.00%
1 年以内小计	3,039,025,316.96	151,951,265.85	5.00%
1 至 2 年	596,778,689.25	59,677,868.93	10.00%
2 至 3 年	341,090,222.30	51,163,533.35	15.00%
3 至 4 年	39,063,753.83	11,719,126.15	30.00%
4 至 5 年	33,063,102.69	16,531,551.35	50.00%
5 年以上	30,514,398.82	30,514,398.82	100.00%
合计	4,079,535,483.85	321,557,744.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234,328.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68,152,530.84	16.52%	42,645,879.45
第二名	359,121,185.92	7.72%	91,928,028.54
第三名	223,561,140.08	4.81%	11,611,681.00
第四名	156,919,845.70	3.37%	7,845,992.29
第五名	151,259,040.92	3.25%	33,456,403.61
合计	1,659,013,743.46	35.67%	187,487,984.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649,175.70	100.00%	6,063,745.65	2.93%	200,585,430.05	185,823,142.38	100.00%	2,491,315.96	1.34%	183,331,826.42
合计	206,649,175.70	100.00%	6,063,745.65	2.93%	200,585,430.05	185,823,142.38	100.00%	2,491,315.96	1.34%	183,331,826.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972,365.30	3,448,618.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68,972,365.30	3,448,618.22	5.00%
1 至 2 年	14,383,684.85	1,438,368.49	10.00%
2 至 3 年	351,037.00	52,655.55	15.00%
3 至 4 年	121,558.00	36,467.40	30.00%
4 至 5 年	948,391.00	474,195.50	50.00%
5 年以上	613,440.50	613,440.50	100.00%
合计	85,390,476.65	6,063,745.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72,429.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5,497,971.50	26,138,731.00
押金	697,968.85	783,650.85
借款	1,571,606.35	329,238.69
往来款	133,052,783.67	158,348,866.95
项目备用金	5,828,845.33	
其他		222,654.89
合计	206,649,175.70	185,823,142.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50,000.00	一年以内	6.99%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900,000.00	一至两年	35.76%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	两至三年	0.02%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666,666.00	一年以内	8.07%	833,333.30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69,835.70	一年以内	1.15%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24,624.28	一至两年	3.69%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148.92	两至三年	0.04%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81,358.34	三至四年	1.25%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20,124.35	四至五年	1.85%	
兰州新区中霖农林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500,000.00	一至两年	6.05%	1,250,000.00
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4.84%	500,000.00
合计	--	144,042,757.59	--	69.70%	2,583,333.3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3,429,095.26		1,173,429,095.26	1,014,859,134.49		1,014,859,134.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7,057,676.78		107,057,676.78	124,672,251.84		124,672,251.84
合计	1,280,486,772.04		1,280,486,772.04	1,139,531,386.33		1,139,531,386.3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2,832,999.52	15,000,000.00		17,832,999.52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67,000,000.00		92,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6,300,000.00		21,300,000.00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8,953,388.92			8,953,388.92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700,000.00			35,70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5,000,000.00		25,000,000.00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399,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000,000.00		18,000,000.00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1,345,000.00	6,720,000.00		28,065,000.00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2,950,000.00			2,95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9,832,526.05		9,832,526.05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000.00		8,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	1,220,000.00		1,250,000.00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73,000,000.00			273,000,000.00		
M GRASS TERNATIONAL(S) PTE.LTD	6,215,220.00			6,215,220.00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26,162,486.82		26,162,486.82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1,014,859,134.49	168,402,486.82	9,832,526.05	1,173,429,095.2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52,323.84			-368,600.26						29,983,723.58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70,519.77			-152,958.27						3,817,561.50
内蒙古蒙草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3,885,985.02			1,196,479.40						15,082,464.42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9,931,055.21			-4,991.04						29,926,064.17
新疆疆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610.80	5,600,000.00		-35,870.78						5,556,518.42
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276,829.09			-232,247.76						7,044,581.33
满洲里天霖艺绿化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10,000.00			-403,941.04						8,706,058.96
怡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990,662.89			-49,958.49						3,940,704.40
霍尔果斯君富蒙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扎赉诺尔区全域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26,162,486.82								-26,162,486.82	
小计	124,672,251.84	8,600,000.00		-52,088.24					-26,162,486.82	107,057,676.78
合计	124,672,251.84	8,600,000.00		-52,088.24					-26,162,486.82	107,057,676.78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6,447,941.15	1,600,197,833.74	783,320,964.78	549,897,111.70
其他业务	3,785,289.17	930,405.31	983,827.86	
合计	2,270,233,230.32	1,601,128,239.05	784,304,792.64	549,897,111.7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88.24	-439,099.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63,835.41	
合计	2,811,747.17	-439,099.9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3,21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46,285.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9,882.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2,91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04,491.85	
合计	17,015,784.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5%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8%	0.240	0.2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389.80万元，较期初下降77.0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521,231.46万元，较期初增长53.88%，主要是本报告期业务规模持续发展，PPP项目工程进展顺利，收入增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12,321.00万元，较期初增长191.5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付的牧草采购款、苗木采购款以及分包工程款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15,961.63万元，较期初增长48.8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为80,647.55万元，较期初增长55.38%，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完工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4,807.67万元，较期初增长57.62%，主要是本报告期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6,840.60万元，较期初增长39.1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在建智能物流栽培系统、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及温室大棚等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5,520.70万元，较期初增长30.4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土地租赁费摊销增加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2,008.71万元，较期初增长79.64%，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长期资产款项重分类至此所致。

(10)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62,818.57万元，较期初增长90.12%，主要为本报告期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工程采购款增加所致。

(11)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为183,321.87万元，较期初增长39.89%，主要是本报告期工程项目产值增加因此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2)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086.58万元，较期初下降49.48%，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所致。

(13)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11,711.51万元，较期初增长91.8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润增加，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4)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为3,374.19万元，较期初增长72.3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利润分配方案计提2016年度股利所致。

(15)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357.89万元，较期初增长77.9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付金融机构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16)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5,638.21万元，较期初增长129.9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单位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14,390.65万元，较期初增长42.10%，主要是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重分类所致。

(18)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28,553.69万元，较期初增长116.28%，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会[2016]22号《关于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19)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57,577.95万元，较期初增长159.9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根据经营需求增加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269,215.22万元，同比增长154.29%，主要是报告期公司PPP项目进展顺利，产值稳步增长所致。

(2)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185,270.56万元，同比增长151.59%，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随着工程收入的增长，成本也相应增加所致。

(3)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663.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2.31%，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计提的附加税增加，以及2016年5月1日根据财会[2016]22号《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税调整至此所致。

(4)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3,583.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1.7%，主要为公司品牌管理咨询服务费所致。

(5)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5,382.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9.05%，主要为报告期金融机构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6)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16,672.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7.93%，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7)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2,433.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33.13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所致。

(8)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43.6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90.6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所致。

(9)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为7,674.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3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PPP项目进展顺利，产值稳步增长，利润增加所致。

(1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发生额为39,655.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3.4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订单持续增加，业务进展顺利收入增长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74,085.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9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值加大及并购鹭路兴公司，致使收回的工程款增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9,552.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5.8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39,039.8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3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产值加大致使工程项目购买材料、劳务、机械增加所致。

(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8,630.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4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给职工的薪酬、福利增加及并购鹭路兴公司所致。

(5)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发生额为8,988.8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9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产值持续增长，缴纳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2,8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800.0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转让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293.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3.26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对外参股公司红利所致。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7,39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1.1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9)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4,835.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3.9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10）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为58.0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2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并购鹭路兴公司支付的对价所致。

（11）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55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并购鹭路兴公司支付的并购重组费用所致。

（12）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610.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10.92万元，主要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股东增加投资所致。

（13）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23,807.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3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14）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52,076.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1.66%，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1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9,255.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1.77%，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2,631.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577.15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其他有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